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Limited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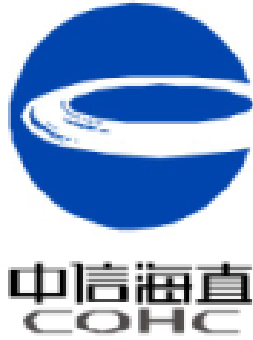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中信海洋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在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六日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及指定的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關於 2014 年年度報告。中信海洋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证券代码：000099

证券简称：中信海直

编号：2015-012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 年 03 月 17 日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金晓剑	副董事长	工作需要	赵宏剑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股本总额 606,070,42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毕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铁雄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宏运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10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38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7
第十节 内部控制.....	68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58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中信海直	指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文意需要亦包括其所有子公司
控股股东、中海直	指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根据文意需要亦指其前身中国中海直总公司、中国海洋直升机专业公司、中国海洋直升飞机专业公司
实际控制人、中信集团	指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文意需要亦指其前身中国中信集团公司
中信股份	指	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通航	指	本公司原控股子公司中信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海直通航	指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维修公司	指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中信海直通用航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可转债	指	可转换公司债券
保荐机构、信达证券	指	公司发行可转债的保荐机构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永拓	指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EASA	指	European Aviation Safety Agency，欧洲航空安全局
民航局、CAAC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运输部中国民用航空局，其前身为中国民用航空总局
深圳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HIBOR	指	香港银行同业拆放利率
LIBOR	指	伦敦银行同业拆放利率
中海油	指	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或中国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HOC	指	CNOOC China Limited Huizhou Operating Company
POC	指	CNOOC China Limited PanYu Operating Company
新田公司	指	Newfield China,LDC
CNOOC China Limited-Panyu Operation Company	指	中海油番禺作业公司
HUSKY OIL CHINA LTD	指	加拿大哈斯基能源公司
中石油	指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公司
冀东油田	指	中石油冀东油田海上应急响应中心
空中客车直升机公司	指	欧洲直升机公司 EUROCOPTER AN EADS COMPANY 现更名为空中客车直升机公司

SIKORSKY INTERNATIONAL OPERATIONS, INC.	指	西科斯基国际公司
香港迅泽	指	香港迅泽航空器材有限公司
TURBOMECA ASIA PACIFIC PTE LTD	指	透博梅卡亚洲太平洋有限公司
中信富通	指	中信富通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海油租赁	指	中海油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飞行架次	指	一架航空器每起降一次，视为一个飞行架次
飞行架月	指	一架航空器每飞行一个合同月，视为一个飞行架月
干租	指	通过协议，由出租人（可能是航空运营人、银行或租机公司）向承租人（航空运营人）提供航空器而不提供飞行机组的租赁。干租通常由承租人承担运行控制
代管	指	通用航空企业按照民航局有关要求向航空器所有权人提供的管理及航空专业服务。本文中的代管，特指本公司为客户拥有的飞行器提供委托管理（包括提供飞行人员及机务维修人员、航材采购和送修、航空器适航维修服务、作业安全管理等），并面向非特定客户公开经营并根据合同约定方式收取代管费用的通用航空经营模式
执管	指	代管的一种模式，特指一种使用客户拥有的飞行器专为该特定客户提供飞行器管理及飞行服务的代管方式
万架次率	指	每飞行一万架次的发生次数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面临的航空安全风险、国际油价下跌风险、成本费用上涨风险、汇率风险等已在报告相关部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中信海直	股票代码	000099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中信海直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CITIC OFFSHORE HELICOPTER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OH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毕为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解放西路 188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28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3533 号深圳直升机场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2		
公司网址	http:// www.cohc.citic		
电子信箱	sushaoxia@cohc.citic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树田	苏韶霞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3533 号深圳直升机场	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 3533 号深圳直升机场
电话	0755-26723146	0755-26971630
传真	0755-26723146	0755-26971630
电子信箱	xushutian@cohc.citic	sushaoxia@cohc.citic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1999 年 02 月 11 日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1000001003124 (6-2)	440300710924128	71092412-8
报告期末注册	2014 年 12 月 04 日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100000000031249 (6-1)	440300710924128	71092412-8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 (如有)	公司营业执照经营范围新增直升机机体、动力装置、机载设备的维修；非经营性危险货物运输（3）类【危险品名称：汽油（闪点<18℃）；煤油】（有效期至 2018 年 9 月 15 日）。目前公司经营范围：陆上石油服务、海洋石油服务、人工降水、医疗救护、航空探矿、直升机引航作业、通用航空包机飞行、公务飞行、空中游览、出租飞行、直升机机外载荷飞行、航空器代管业务、私人飞行驾驶执照培训、航空摄影、空中广告、海洋监测、渔业飞行、气象探测、科学实验、城市消防、空中巡查、航空护林、空中拍照（有效期至 2015 年 4 月 1 日）。进出口业务；直升机机体、动力装置、机载设备、特种作业设备的维修；石油化工产品的仓储；非经营性危险货物运输（3）类【危险品名称：汽油（闪点<18℃）；煤油】（有效期至 2018 年 9 月 15 日）；机械设备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大桥路关东店北街 1 号国安大厦 15 层(100020)
签字会计师姓名	万从新、徐琳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徐存新、杨升	2013 年 1 月 7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元）	1,339,107,532.80	1,187,193,388.15	1,187,193,388.15	12.80%	1,091,400,074.37	1,091,400,074.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2,323,449.62	192,189,729.90	182,777,631.90	10.69%	142,840,791.90	142,840,79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99,792,426.63	168,458,140.69	159,046,042.69	25.62%	140,263,321.26	140,263,321.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65,920,064.69	303,655,526.20	303,655,526.20	-12.43%	204,777,054.53	204,777,054.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495	0.3711	0.3529	-0.96%	0.2781	0.278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495	0.3635	0.3466	0.84%	0.274	0.2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5%	9.31%	8.86%	-0.71%	8.12%	8.61%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元）	4,454,437,637.45	3,839,990,380.87	3,877,887,880.87	14.87%	3,531,026,379.73	3,565,596,379.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93,608,354.38	2,427,284,188.10	2,341,962,264.35	15.02%	1,962,914,986.93	1,862,495,188.1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7,216.79	-87,413.58	-58,333.46	报告期处置报废固定资产净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			6,793,203.17	

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7,584,824.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1,317.27	150,005.81	20,000.00	主要为向云南地震灾区捐款。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3,231,462.74	15,052,636.61		报告期收到转让原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841,390.81	8,175,013.41	1,688,717.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6,850.58	793,451.02	2,488,681.64	
合计	2,531,022.99	23,731,589.21	2,577,470.64	--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4年1月公司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工作，新一届董事会继续贯彻落实公司发展战略规划，把握通航发展机遇，保安全，稳增长，推改革，巩固了海上石油、陆上通航、通航维修、通航培训和资本运营五个板块协调发展的良好态势。海上石油飞行服务国内市场占有率保持第一位，国际市场方面取得进展，并独家开展天津港、连云港、湛江港引航业务；陆上通航签约代管直升机增加；通航维修取得空客直升机全部桨叶修理资格，并成为空中客车直升机公司售后服务中心；通航培训板块搭建积极推进；资本运营板块提前完成公司6.5亿元可转债转股及赎回工作，尝试开展直升机售后回租业务，优化机队及资产结构。

报告期公司合并飞行33,007小时51分，35,893架次，同比分别增长4.67%和下降4.87%。运输人员304,852人次，运输货物8,158吨。其中，母公司飞行27,379小时42分，31,636架次，同比分别增长2.98%和下降5.73%。全年无劫机、炸机事件；无空防事故，无飞行事故和地面事故；通用航空事故征候，地面事故征候，机场、空管及油料原因事故征候万架次率均为0（民航指标为通用航空事故征候万架次率不超过1）。连续15年实现飞行安全年，被民航中南局评为“2014年度航空安全责任考核达标单位”。

2014年度公司完成营业总收入133,910.75万元（合并，下同），同比增长12.80%；利润总额27,707.81万元，同比增长8.54%；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0,232.34万元，同比增长10.69%；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269,360.83万元，较期初增长15.02%。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公司主营业务为通用航空飞行服务业务和通用航空维修业务，各项业务实行专业化管理。通用航空飞行服务业务的海上石油飞行以及港口引航等业务由母公司运营，其他通用航空飞行业务由控股子公司海直通航运营，通用航空维修业务由控股子公司维修公司运营。海上石油飞行服务业务为公司核心业务。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公司无在定期报告和募集说明书等公开披露文件中披露未来发展与规划延续至报告期的情况。

2014年是公司发展规划第二阶段“战略过渡期”的最后一年。公司五大业务板块有序推进，基本完成战略规划所要求的各项经营管理目标。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3,910.75万元，比计划目标133,000.00万元增加0.68%；营业总成本控制为110,446.22万元，比计划目标112,000.00万元减少1.39%。公司利润构成及来源无重大变化。安全管理方面无劫机炸机事件和空防事故，无维修重大事故和重大航空地面事故，无飞行事故征候、空管原因事故征候、机场保障原因事故征候、机场鸟击原因事故征候、油料原因飞行事故征候等事件的发生，严重差错和一般差错发生率严控在民航指标内的安全运营目标。顺利完成2014年度经营计划和目标，各项安全指标和经济效益指标。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以上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

说明

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3,910.75万元，比上年同期118,719.34万元，增加15,191.41万元，增幅为12.80%。2014年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努力提供安全优质的飞行和维修服务，通用航空运输服务收入和维修收入都完成了全年经营目标。

主营业务分行业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增减额	增减幅	同比增减情况分析
通航运输	1,281,119,608.74	1,142,139,754.19	138,979,854.55	12.17%	报告期增加新采购的直升机投入运营合同、作业量增加，致飞行收入增加。
通航维修	57,987,924.06	45,053,633.96	12,934,290.10	28.71%	报告期大修直升机业务增加，致维修收入增加。
合计	1,339,107,532.80	1,187,193,388.15	151,914,144.65	12.80%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本部（母公司）：2014年公司海上石油飞行服务业务全年共投入运营直升机31架，执行长期合同6个（按同一实际控制人合并口径统计），短期合同2个。在我国南海东部、南

海西部，东海、渤海等海域为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深圳、上海、湛江和天津分公司，以及HOC、POC、哈斯基公司、新田公司、中石油冀东油田海上应急响应中心、美国康菲国际石油有限公司等国内外海上石油企业提供长期和短期直升机飞行服务；在缅甸为中油国际（凯尔）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直升机飞行服务。报告期作业飞行28,027架次，25,072小时37分，同比分别增长0.65%和2.47%；合同作业架月数由2013年的272架月上升至304架月，按合同架月数统计，占国内海上石油飞行服务61.20%的市场份额（其中南海东部67.20%，南海西部61.80%，东海100%，渤海23.50%）。港口引航、警务航空和其它作业飞行共计2,308小时。

公司控股子公司海直通航继续运营代管、电力巡线、航空护林等业务。报告期共飞行4,257架次，5,628小时9分，同比分别增加2.06%和13.71%。

公司控股子公司维修公司完成直升机大修9架，桨叶修理72片，动部件修理（含大修）19件，ARRIEL发动机II级维修2台，MAKILA发动机II级维修3台，电子、电气设备和部件维修329件，海上平台加油设施检查服务59次。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229,333,970.65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91.8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	941,539,414.51	70.31%
2	CNOOC China Limited-panyu operation Company	122,457,570.01	9.14%
3	国家林业局	91,264,286.14	6.82%
4	国网通用航空有限公司	46,175,124.31	3.45%
5	新田石油中国有限公司	27,897,575.68	2.08%
合计	--	1,229,333,970.65	91.80%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5 名客户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客户中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等情况。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通航运输	1.人工费	204,764,854.24	22.71%	201,857,310.72	24.13%	1.44%
	2.航材及航油消耗	178,312,989.69	19.78%	174,748,301.12	20.89%	2.04%
	3.飞机折旧及修理分摊	233,881,683.41	25.94%	204,189,393.50	24.41%	14.54%
	4.保险费及保障费	111,708,592.68	12.39%	105,386,657.70	12.60%	6.00%
	5.其他	172,949,684.83	19.18%	150,228,096.69	17.96%	15.12%
	合 计	901,617,804.85	100.00%	836,409,759.73	100.00%	7.80%
通航维修	1.人工费	17,633,857.23	37.16%	11,741,512.67	28.69%	50.18%
	2.航材及低耗品消耗	21,373,876.54	45.04%	21,780,976.59	53.23%	-1.87%
	3.折旧及分摊	2,283,390.41	4.81%	738,022.28	1.80%	209.39%
	4.其他	6,161,298.78	12.98%	6,659,939.39	16.28%	-7.49%
	合 计	47,452,422.96	100.00%	40,920,450.93	100.00%	15.96%

说明

报告期公司营业成本 94,907.02 万元，比上年增加 7,174.00 万元，增幅为 8.1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公司机群规模不断扩大及维修业务不断增加，致直接人工费、飞机折旧费、飞机租赁费、飞机保障费、飞机维修费等运营成本随之增加所致。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654,334,586.4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63.81%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香港迅泽航空器材有限公司	227,307,377.41	22.17%
2	EUROCOPTER AN EADS COMPANY（欧洲直升机公司）	175,432,924.80	17.11%
3	SIKO RSKY INTER NATIONAL OPERATIONS,INC.(西科斯基国际公司)	144,194,521.64	14.06%
4	TURBOMECA ASIA PACIFIC PTE LTD	68,544,885.66	6.68%
5	中国航油集团新源石化有限公司	38,854,876.96	3.79%
合计	--	654,334,586.47	63.81%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前五名供应商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实际控

制人和其他关联方在主要供应商中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等情况。

4、费用

项目	2014年度(元)	2013年度(元)	增减(%)	增减原因
营业税金及附加	4,673,920.99	7,941,059.11	-41.14%	报告期营业税金及附加比上年减少41.14%。减少原因：报告期公司收入缴纳增值税，而上年同期部分收入缴纳营业税。
管理费用	123,421,037.40	123,541,727.96	-0.10%	报告期公司狠抓管理，加强预算控制，努力降本增效，在人员、业务增加同时，报告期管理费用略低于上年。
财务费用	27,178,793.71	11,108,416.85	144.67%	由于人民币对美元和港币不再升值，报告期公司获取的汇兑收益比上年减少1,812.67万元，致报告期财务费用大幅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118,217.16	-17,271,708.43	100.68%	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上年转让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收回前期已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将已计提的坏账准备转回。本报告期计提坏账准备11.82万元。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9,448,272.30	1,403,409,745.37	2.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3,528,207.61	1,099,754,219.17	6.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920,064.69	303,655,526.20	-12.43%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184,825.35	5,952.00	1,078,274.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691,279.31	1,026,419,200.83	-65.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506,453.96	-1,026,413,248.83	-72.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788,151.05	332,455,645.08	50.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1,213,613.32	251,722,419.81	47.4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574,537.73	80,733,225.27	61.7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488,181.19	-642,263,434.53	117.0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比上期增加1,078,274.08%，增加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收到转让原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股权转让款及部分收益6,415.87万元；

报告期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比上期减少65.83%，减少的主要原因为上年公司支付直升机采购款比报告期大幅增加；
 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期增加72.09%，增加的主要原因为上年公司支付直升机的采购款大于本报告期；
 报告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比上期增加50.93%，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向银行借款支付采购直升机进度款比上期增加；
 报告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比上期增加47.47%，增加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偿还到期银行借款比上期增加；
 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期增加61.74%，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向银行借款支付直升机采购款比上期大幅增加所致；
 报告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比上期增加117.05%，增加的主要原因为上期有2012年公司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所以向银行借款较少。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通航运输	1,281,119,608.74	901,617,804.85	29.62%	12.17%	7.80%	10.66%
通航维修	57,987,924.06	47,452,422.96	18.17%	28.71%	15.96%	98.13%
合计	1,339,107,532.80	949,070,227.81	29.13%	12.80%	8.18%	11.60%
分地区						
深圳	615,237,964.75	504,133,208.60	18.06%	2.20%	7.31%	-17.76%
湛江	210,801,978.60	121,946,988.03	42.15%	44.67%	23.14%	31.57%
上海	226,439,463.64	113,862,475.99	49.72%	34.39%	35.08%	-0.52%
北京	195,903,951.05	125,454,151.06	35.96%	5.75%	-10.79%	49.28%
天津	90,724,174.76	83,673,404.13	7.77%	5.78%	0.09%	207.71%
合计	1,339,107,532.80	949,070,227.81	29.13%	12.80%	8.18%	11.5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29,509,681.04	7.40%	220,021,499.85	5.67%	1.73%	报告期通过售后回租融资 11,936.83 万元，致报告期末货币资金比期初

						增加 49.76%;
应收账款	291,389,837.22	6.54%	250,911,424.19	6.47%	0.07%	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比期初增加 16.13%。增加的主要原因报告期收入比上期增加，报告期末部分收入尚未到收款期；
存货	360,264,750.06	8.09%	328,852,431.54	8.48%	-0.39%	报告期末存货余额比期初增加 9.55%，增加主要原因为机队规模扩大报告期采购的航材备件增加；
固定资产	2,670,664,753.90	59.96%	2,454,832,792.46	63.30%	-3.34%	报告期末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比期初增加 8.79%，增加主要原因为报告期采购的直升机结转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439,524,068.95	9.87%	273,273,976.63	7.05%	2.82%	报告期末在建工程账面价值比期初增加 60.84%，增加主要原因为报告期支付 2 架 S-92 直升机的采购预付款。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56,900,672.55	1.28%	182,333,171.86	4.70%	-3.42%	报告期末短期借款余额比期初减少 68.79%，减少原因为报告期偿还到期的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788,337,187.64	17.70%	608,861,594.22	15.70%	2.00%	报告期末长期借款余额比期初增加 29.48%，增加原因为报告期向银行长期借款支付 2 架 S-92 和 1 架 EC-225 直升机采购款；
长期应付款	224,924,057.37	5.05%	0.00	0.00%	5.05%	报告期公司开展融资租赁 2 架 K-32 和售后回租 3 架 EC-155B1 直升机，增加的长期应付融资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66,690,000.00	3.74%	124,970,000.00	3.22%	0.52%	报告期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9 号--职工薪酬》经精算，增加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并调整期初余额。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我国通航运营领域首家和唯一的上市公司，经过32年的磨砺，具备国际水准的通用航空综合服务能力，在国内通用航空业中保持领先优势。主要表现在：

- 1、公司战略目标明确，业务布局合理，综合服务能力突出。公司战略规划确定的“做国

内领先、国际知名的通用航空综合服务提供商”愿景，为公司及时把握通航战略机遇，科学健康发展奠定了良好的思想基础。主营业务海上石油飞行服务稳固保持在60%以上市场份额，并逐步开拓国际业务；陆上通航业务逐步提升，航拍、极地科考、海上巡查、海上监测、海上搜救、警务航空、航空护林、电力吊挂等业务门类逐步扩大；通航维修具备多机型的直升机大修、发动机维修、旋翼桨叶及尾桨叶片等主要部件维修、直升机组装等技术能力，为空客直升机国内唯一授权服务中心，业务能力、范围不断加强和扩大；公司基地服务网络辐射我国南海、东海、渤海三大海域和长三角、珠三角（含港澳地区）、京津三大地区，能为客户提供及时快捷的基地保障服务。

2、领先的专业技术人才队伍。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飞行员171名，其中机长比例约占2/3，且资格审定高于民航标准，平均飞行时间超过6000小时。飞行员中有16名荣获功勋奖章、有26名荣获金质奖章、有31名荣获银质奖章、有34名荣获铜质奖章，多名飞行员获中国民航安全飞行奖章。公司持有各类维修执照、技术过硬的各级维修人员共334名，其中持有民航总局颁发的机务维修执照220多名，26人同时持有检验执照或欧洲联合航空局颁发的机务维护执照。

3、领先的机队规模和装备水平。报告期公司运营直升机54架，其中自有36架。机队主要为EC225、EC155、S92等国际主流先进直升机构成，同时加装各种适合业务需要的设备，能最大限度满足不同客户的不同需要，在国内处于领先水平。

4、领先的运行管理能力。公司采用国际标准进行运行，拥有32年运行经验，近年来积极参与国家相关行业标准制订，推行运行信息化管理。报告期公司进一步完善飞行运营管理系统，优化公司生产部门运行管理流程和管理关系，强化“统一指挥，统一控制”职能，生产运控和保障能力明显提升。建立机务一线安全管理模式，继续推行飞机维修责任制和整机放行师责任制和“6S”管理，坚持“维修现场质量和安全进行监督报告”制度，跟踪落实机务各项安全质量审核工作。

5、领先的航空安全管理能力。公司强调主动安全、全面安全管理理念，在国内首先推行SMS体系建设，大力提升安全管理能力。连续15年保持安全飞行，安全指标完成情况优于同行业公司，在客户及民航局各项安全考核中持续保持同行业领先水平。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子公司	通用航空运输业	为国内外客户提供通用航空运输服务	50,000,000.00	336,074,299.12	53,515,128.93	195,903,951.05	24,477,258.44	18,037,279.72
中信海直通用航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通用航空维修业	为国内外客户提供通用航空器及备件大修、维修服务	41,383,104.83	87,086,522.75	53,743,185.57	57,987,924.06	-924,770.55	5,290,208.03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2013年4月8日设立，2013年11月开始运营，经营范围为甲、乙、丙类通用航空业务，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公司出资占海直通航注册资本比例为93.97%。主要经营业务是执管、商务、救助、巡查、航拍等海上石油以外的通用航空业务。2014年实现营业收入19,590.39万元，净利润1,803.73万元。

(2) 中信海直通用航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2001年6月4日设立的中外合资企业，注册资本500万美元，公司出资占维修公司注册资本比例为51%。维修公司经营范围：直升机机体及发动机的维修及维护，航空部件、附件的修理及维护。2014年实现营业收入5,798.79万元，净利润529.02万元。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购置 7 架 EC225LP 型直升机项目的后 3 架延续至报告期	52,532.3	17,557.09	22,416.81	42.67%	2014 年 11 月第 5 架 EC225LP 型直升机已交付并投入运行。2014 年 11 月 19 日公司与空客直升机公司就尚未交付的第 6、7 架 EC225LP 型直升机签订了《空客直升机公司与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就提供 7 架 EC225LP 型直升机第 ECOPO1186/09/11 号销售合同修订案一》。报告期项目实现营业收入 1,388.59 万元。	2014 年 11 月 22 日	编号：2013-057 公司关于购置 7 架 EC225LP 型直升机合同进展的公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购置 2 架 S92 型直升机项目	37,635.48	14,599.53	36,872.12	97.97%	报告期购置直升机未交付并未产生收益。	2013 年 05 月 31 日	编号：2013-030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合计	90,167.78	32,156.62	59,288.93	--	--	--	--

七、2015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八、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公司所处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总的看，公司所处行业竞争格局同去年相比，基本面没有发生大的变化，但市场竞争将更加激烈。

目前国内海上石油直升机飞行服务业务仍集中在包括公司在内的 3 家通用航空企业，行业竞争格局没有发生变化，整体趋势上公司市场份额比较稳定。但竞争对手实力不断增强，海上石油飞行服务市场竞争将会日趋激烈。

公司航空护林、海洋巡查、电力作业、执管、航拍等其他通航业务有序推进。随着与通航发展相关的低空领域改革深入推进，一方面通航飞行业务市场潜力增大，为公司发展提供

更广阔的空间；另一方面随对通航领域投资热度升温，新的通航企业不断加入，森林防火、电力巡线等公司传统业务及通航人才等方面竞争不断加剧。

公司控股子公司维修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保持对空客（欧直）系列直升机大修优势。近几年来开发桨叶维修和部分机型部附件维修项目，报告期空中客车直升机公司在中国售后服务中心落户维修公司，将进一步扩展在空客（欧直）系列直升机维修方面的优势。按照公司发展战略，维修业务将向其他机型和电子部附件等项目继续拓展。

（二）未来发展战略

我国社会经济整体持续稳步发展，但仍面临不少困难和挑战，一方面报告期召开了全国低空空域改革会议，民航主管部门也陆续出台推动通航发展的政策，为公司发展提供了新的机遇；另一方面经济下行压力较大，国际油价持续下跌，美元持续走强，欧元汇率下跌，汇率不稳定，也增大了公司经营压力，为此，公司发展基本思路：一是以公司发展战略为引领，进一步完善“海上飞行、陆上通航、通航维修、通航培训、资本运营”等板块顶层设计和布局，扎实推进通航各项业务，实现“国内领先、国际知名通用航空综合服务提供商”的发展愿景。二是围绕通航产业链和相邻产业研究，充分利用上市公司平台，探讨有利公司综合发展的新途径，逐渐调整公司主营业务相对单一局面，增强公司抗风险能力。三是加大公司依规范管理力度，推进“规范化、精细化、系统化、科学化”管理，降本增效，向管理要效益。

（三）新年度经营计划

2015年公司应把握通用航空发展机遇，克服油价下跌等不利因素影响，从当前我国经济发展实际出发，积极适应经济新常态，以改革创新为主线，以增强管控为手段，确保持续安全，及早布局和培育新的增长点，夯实管理基础，持续提升公司经营管理水平，保持经营效益稳定。

公司2015年的总体目标是：力争实现营业收入133,000万元以上，营业总成本控制在115,000万元以下；安全管理确保无劫机炸机事件和空防事故，无维修重大事故和重大航空地面事故；无飞行事故征候、空管原因事故征候、机场保障原因事故征候、机场鸟击原因事故征候、油料原因飞行事故征候等事件的发生；严重差错和一般差错发生率严控在民航指标内的安全运营目标。

（四）公司2015年重大资本支出计划

1、继续履行公司与欧洲直升机公司签订的《欧洲直升机公司与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就提供7架EC225LP型直升机第ECOP01186/09/11号销售合同》，后2架EC225LP型直升机需

支付进度款1,421万欧元，公司以银行长期借款解决。

2、公司与西科斯基国际有限公司（Sikorsky）签订2架S-92型全新直升机购置合同延续到2015年度执行，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项目资金5,950.01万美元，2015年度需支付购机进度款111.43万美元，公司以自有资金和银行借款解决。

（五）可能面对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航空安全风险

公司报告期机队规模、飞行小时均创历史新高，给公司带来新的收益，同时也增加了航空安全风险。航空安全关系着国家和经营者的声誉及人员生命安全。公司应站在国家战略安全和社会安定的高度，保障承担作业任务的安全管理，并以国际国内行业最高标准，强化安全责任制和安全绩效考核，完善作业标准，着力提高危险因素识别能力、安全监控能力、技术装备支撑能力和快速应急响应处置能力，杜绝重大安全事故发生，确保绝对安全。

2、国际油价下跌风险

油价下跌在低位持续运行，使以油气勘探开发为主业的公司主要客户中海油面临效益可能下滑的巨大挑战，公司可能面临减少作业量和降低服务价格等风险，制约海上石油飞行服务的营收。公司2015年工作的重点和难点是应对低油价对公司的不利影响，与客户共度难关抵御风险，并需主动协调客户关系，进一步提高服务意识和质量，维持日常用机、保证台风撤送等突发事件的需求。加大海上石油以外业务开发力度，减少对单一客户和市场依赖，有效扩大经营范围。

3、成本费用上涨风险

随着公司直升机队规模的不断壮大，固定成本和费用刚性上涨，成本管控难度和增收难度较大，资产盈利能力削弱。面对低油价等挑战，公司更应该有针对性的细化完善成本项目分析和加强预算管理，建立传统业务及成长性业务分类调控管理机制，及时精准、有力有效管理人财物，加大降本增效的管理成效。

4、汇率风险

公司经营存在多币种、多形式的外汇需求，主要有外币长期借款的还本付息、直升机及航材采购、融资租赁租金等。近期美元走强、欧元走弱，外汇及汇率形势的复杂性及不确定性风险增加。公司必须提升外币及汇率管控专业能力，针对不同需求制定应对措施，合理配置外币资产与负债，严控非经营损失。

九、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2014年陆续颁布或修订了一系列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已按要求于2014年7月1日执行新的该等企业会计准则，并按照新准则的衔接规定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执行新准则对比较财务报表影响说明如下：

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本公司将员工离职后福利划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并根据精算师提供的精算报告对本公司的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了追溯调整。

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公司将长期待摊费用中将于一年内摊销的部分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上述引起的追溯调整对比较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对比较期间（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对比较期间（2013年1月1日）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4,685,290.76	
长期待摊费用	-54,685,290.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897,500.00	34,57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822,500.00	676,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24,970,000.00	137,130,000.00
盈余公积	-9,399,000.00	-8,693,250.00
其他综合收益	24,406,473.00	
未分配利润	-100,329,396.75	-91,726,548.75
少数股东权益	-2,573,076.25	-2,816,201.25
管理费用	7,120,000.00	
财务费用	6,190,000.00	
所得税费用	-3,327,500.00	
其他综合收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5,220,000.00	

(2) 会计估计变更

无。

十一、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十二、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十三、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制定及调整情况。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1、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202,323,449.62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189,545,627.05元，以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 189,545,627.05元为基数，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8,954,562.71元，加上2013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730,331,419.23元（调整后），减去报告期分配2013年度股利42,668,565.82元，2014年度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858,253,917.75元。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公司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总额606,070,420股为基数，拟每10股派发0.75 元现金红利（含税）。本次拟分配共计45,455,281.50元，公司2014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2、经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2013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192,189,729.90元（调整前，调整后为182,777,631.90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181,811,200.06元（调整前，调整后为174,753,700.06元），以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181,811,200.06元（调整前，调整后为174,753,700.06元）为基数，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8,181,120.00元（调整前，调整后为17,475,370.00元），2013年度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730,331,419.23元（调整后）。以截至权益分配股权登记日公司股本总额568,914,211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0.75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分配42,668,562.82元。2013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实施完成。

3、经公司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2012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142,840,791.90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137,890,514.35元，以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137,890,514.35元为基数，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13,789,051.44元，2012年度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676,972,339.18元。以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总额513,600,000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0.50元现金红利（含税），共计分配25,680,000.00元。2012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实施完成。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4年	45,455,281.50	202,323,449.62	22.47%	0.00	0.00%
2013年	42,668,562.82	182,777,631.90	23.34%	0.00	0.00%
2012年	25,680,000.00	142,840,791.90	17.98%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75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606,070,420
现金分红总额（元）（含税）	45,455,281.50
可分配利润（元）	858,253,917.75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现金分红政策：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以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额 606,070,420 股为基数，拟每 10 股派发 0.75 元现金红利（含税）。本次拟分配共计 45,455,281.50 元，公司 2014 年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董事会将公司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提交公司 201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重视履行社会责任。2014年，共完成19个台风的海油平台人员撤送任务；参加云南省保山市隆阳森林火灾等20场次森林火灾扑救飞行；在南极救出俄罗斯“绍卡利夫斯基院士”号科考船上52名被困人员；参加马航失联MH370客机搜救任务，任务历时216天，首次在国际视野中展示了海事直升机执行重大搜寻任务的能力；公司还多次参与海上救助飞行，救护伤病及遇险人员，10月份公司B7101机在福建海域成功营救了18名海上遇险人员；B-7772机组参加天津市迄今为止规模最大一次海上搜救演习，获得了政府部门和用户的高度赞扬。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 是 √ 否 □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 是 √ 否 □ 不适用

十六、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年01月08日	公司接待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情况等事项
2014年01月10日	公司第八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业务的前景、未来资本开支等事项
2014年01月15日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资产、业务发展等事项
2014年02月18日	公司第二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投瑞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智慧阿思达克通讯社、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信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NCAM新华资产、重阳投资、华宝兴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发行的可转债相关情况、业务构成、未来规划等事项
2014年05月05日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个人	黎仕禹、黄明翠、张念琛、朱雀投资	公司发展现状和规划等事项
2014年05月09日	公司第一会	实地调研	其他	深圳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国泰君安	制约公司发展的因素、公司营业收

	议室			证券、东方证券、中银国际证券、海通证券、中投证券、证券时报、信息公司	入、国企改革等事项
2014年06月18日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广发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陆上通航业务范围及前景、通航政策等事项
2014年06月24日	公司第一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创海富信、大成基金、银河证券、中国银行证券、诺安基金、圆融方德、证券日报、广发基金、信达澳银基金、宏源证券、东化资管、上海大智慧、九鼎投资、生命资产、国信证券、中信证券、上投摩根基金、融通基金	通航政策、公司未来发展重点、直升机旅游服务、资本运营等事项
2014年07月09日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信产业基金	低空管理政策、公司经营情况等
2014年11月26日	公司第二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基金、广发证券、东海证券、民生证券、信达证券、安信证券、太平洋证券、兴业证券、德威资本、尚诚资产	低空管理改革政策、公司直升机和飞行员情况等
2014年12月12日	公司第二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深圳红筹投资、摩根士丹利亚洲有限公司	公司客户和竞争对手情况、业务收费模式等
2014年12月16日	公司第二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中银国际、东兴证券	公司业务、直升机等情况
接待次数			12		
接待机构数量			62		
接待个人数量			3		
接待其他对象数量			5		
是否披露、透露或泄露未公开重大信息			否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媒体质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2、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债权债务类型	形成原因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发生额 (万元)	期末余额 (万 元)
中海直	公司控股股东	应付关联方债务	预收代支其北京员工社保、医保和住房公积金	否	0	3.32	3.32
中信富通设立的 SPV 公司 天津信直通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企业	应付关联方债务	融资租赁 2 架 Ka32 直升机形成应付款	否	0	17,866.3	17,866.35
海油租赁	因公司副董事长金晓剑、赵宏剑亦任海油租赁董事和高管	应付关联方债务	售后回租 3 架 EC-155 直升机形成的应付款	否	0	11,936.83	11,936.83
关联债权债务对公司经营	1、公司与中海直之间的关联债权债务往来是公司控股子公司海直通航预收中海直款项，并代其支付北京户籍部分						

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p>员工住房公积金、医保费、社保费等费用，金额较少，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基本无影响。</p> <p>2、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海直通航根据已签订《直升机融资租赁协议》向天津信直通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中信富通成立的专项公司）已支付融资手续费和三期租金的关税及增值税。此次融资租赁利于海直通航开展航空护林业务，对其改善财务状况有良好的促进作用。</p> <p>3、公司向海油租赁售后回租 3 架 EC-155 型直升机，2014 年 10 月 31 日收到转让款 119,368,306.39 元，所融资金用于公司投资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向海油租赁支付 1% 的手续费 1,193,683.06 元，租金于 2015 年度开始支付。本次业务可加强公司与中海油战略合作，利于巩固海上石油飞行服务市场份额。</p>
------------	--

3、其他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1) 根据公司与中海直公司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签订的《深圳直升机场使用协议》，双方经协商同意，标的物首年度（即 2012 年度）使用费为人民币 500 万元。自第二个年度起，每年使用费在上一年度使用费的基础上上浮，上浮幅度为上一年度使用费与我国上一年度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变动幅度的乘积，但使用费的增长率最高不得超过 5%。协议有效期为 10 年，自 2012 年 1 月 1 日开始。2014 年度公司支付使用费为 500 万元。

深圳直升机场担负着公司 60% 以上的直升机起降与保障任务，该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活动正常进行十分必要，公司对此有较强的依赖性。

(2) 公司控股子公司海直通航向中信富通融资租赁 2 架 a-32A11BC 型直升机，本金 2,830 万美元（不含进口关税及增值税）。根据海直通航与中信富通设立的 SPV 公司天津信直通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的《直升机融资租赁协议》，2 架 Ka-32A11BC 型直升机已投入运营，实现毛利 301.26 万元。报告期公司支付融资租赁手续费 28.30 万美元（折合人民币 172.63 万元）和三期租金的关税及增值税 246.89 万元，租金尚未开始支付。

(3)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向海油租赁融资租赁第 5 架 EC225LP 型直升机的关联交易议案，因融资租赁目前还不能享受免进口关税、增值税政策，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终止公司向海油租赁融资租赁第 5 架 EC225LP 型直升机，并继续按购机合同以自购方式引进该架直升机。

(4)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向海油租赁售后回租 3 架 EC-155 型直升机，并签署《售后回租协议》，转让款 119,368,306.39 元已于 2014 年 10 月 31 日收到，所融资金用于公司投资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公司同日向海油租赁支付直升机购买金额 1% 的手续费 1,193,683.06 元。报告期公司售后回租的 3 架 EC-155 型直升机实现毛利 165.34 万元，租金于 2015 年度开始支付。

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2011-028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2011-029 公司与中国中海直总公司关于签订《深圳直升机场使用协议》的公告。	2011 年 12 月 3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3-048 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海直通航向中信富通融资租赁 2 架 Ka-32 型直升机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4-036 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海直通航向中信富通融资租赁 2 架 Ka-32 型直升机并签订《直升机融资租赁协议》的公告。	2013 年 11 月 22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4 年 08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4-026 关于第 5 架 EC225LP 型直升机进行融资租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4-031 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2014-034 关于终止融资租赁第 5 架 EC225LP 型直升机并继续执行购机合同的公告。	2014 年 06 月 05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4 年 07 月 31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4-055 公司关于与海油租赁进行 3 架 EC-155 型直升机售后回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4-056 公司与海油租赁签订 3 架 EC-155 型直升机售后回租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4 年 10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4 年 11 月 04 日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租赁情况说明

1、为扩大业务满足客户需求，公司向爱尔兰MILESTONE AVIATION GROUP经营租赁1架S-92型直升机，租赁期自2014年3月10日至2019年3月9日，租赁期为5年，起租日为2014年4月24日，5月份该机已投入运营，报告期公司按照合同规定按月支付租金，合计支付249.23万美元（折合人民币1,528.90万元），实现毛利419.73万元。

2、公司向法国AIRBUS HELICOPTERS经营租赁一架EC225型直升机，租赁期自2014年5月15日至2014年10月15日，租赁期为5个月。报告期公司支付租金及运费203.61万欧元（折合人民币1,555.74万元），毛利-55.29万元，本次租赁是为取得市场合同，满足运营需要，由于租赁期短，租金和运输成本较高，本次租赁微亏。

2、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合同订立公司方名称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签订日期	合同涉及资产的账面价值（万元）（如有）	合同涉及资产的评估价值（万元）（如有）	评估机构名称（如有）	评估基准日（如有）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公司	欧洲直升机公司	2011年12月19日					合同谈判定价	122,632.3	否		执行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四节之六、3。
公司	西科斯基国际有限公司	2013年05月29日					合同谈判定价	37,635.48	否		执行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四节之六、3。
海直通航	中信富通设立的SPV公司天津信直通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014年8月20日					合同谈判定价	20,778.08	是	中信富通与公司为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执行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五节之四、3（2）。
公司	海油租赁	2014年10月31日	11,936.83				合同谈判定价	13,282.49	是	因公司副董事长金晓剑、赵宏剑亦任海油租赁董事和高管	执行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五节之四、3（4）。

4、公司向有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长期借款合同的执行情况

授信银行	申请额度（万元）	获批额度（万元）	期初贷款（万元）	本期增加（万元）	本期减少（万元）	期末余额（万元）	年利率（%）	贷款期限	币种
招商银行深圳南油支行	25,000	25,000	1,608.67		1,608.67		1年期 libor+250 bp	1年	美元
工商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10,000	10,000							人民币
交通银行深圳车公庙支行	20,000	20,000							人民币
上海浦发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20,000	20,000							人民币
中国农业银行深圳布吉支行	30,000	30,000		421.53		421.53	1年期 libor+300 bp	1年	欧元
				341.66		341.66	6个月 libor+220 bp	半年	欧元
中国银行深圳湾支行			1170.36		1170.36		3%	1年	美元

	30,000	30,000	144.77		144.77		3%	1年	欧元
			90.30		90.30		3%	1年	港币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	20,000	未申请							人民币
合计	155,000	135,000	2779.03		2779.03			1年	美元
			144.77	763.19	144.77	763.19		1年/半年	欧元
			90.30		90.30			1年	港币
长期贷款银行	申请额度 (万元)	获批额度 (万元)	期初贷款 (万元)	本期增加 (万元)	本期减少 (万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年利率 (%)	贷款期限	币种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	73,000	73,000	31,550.00		7,890	23,660.00	6M Hibor+85bp	10年	港币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	60,000	60,000	27,976.98		4,200	23,776.98	6M Hibor+150bp	12年	港币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	等值USD2,990	等值USD2,990	23,192.23		1,855.38	21,336.85	6M Hibor+450bp	10年	港币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	USD4,243	USD4,243	1,117.97	3,045.71		4,163.68	6MLibor+360bp	10年	美元
中国进出口银行	USD2,127.44	USD2,127.44		2,127.44		2,127.44	6MLibor+380bp	12年	美元

(1) 公司于2007年11月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国家开发银行外汇借款合同》(合同号: 4430555972007563367)、并分别于2008年5月和2008年10月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国家开发银行贷款抵押合同》和《保险权益转让合同》。贷款总金额为港币7.3亿元, 借款期限自2007年11月至2017年11月, 以三架AS332L1型直升机、四架EC155B/B1型直升机和两架EC225LP型直升机作为向国家开发银行贷款的抵押物, 相关的资产抵押手续已办理完毕(截至2014年12月31日, 上述九架飞机原值共计1,084,444,958.05元, 累计折旧共计438,426,184.57元, 净值646,018,773.48元)。截至2014年12月31日, 本公司已按合同规定提取全部贷款共计港币73,000万元, 报告期归还港币7,890万元, 已累计归还港币49,340万元。

(2) 公司为购买10架EC155B1直升机项目(其中的前6架)用款需要, 2009年11月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贷款承诺金额为等值港币60,000万元的《国家开发银行外汇借款合同》(合同号: 4403275972009510327), 借款期限自2009年11月至2021年11月, 该项目贷款提款期为两年, 至提款期末(2011年11月27日)仅提取该项目贷款港币36,676.98万元, 国家开发银行对合同剩余金额港币23,323.02万元不再给予提款, 以编号为第ECOSAP1534/12/07号商务合同项下六架EC155B1型直升机为抵押(截至2014年12月31日, 上述六架飞机原值共计454,750,803.31元, 累计折旧共计90,390,514.45元, 净值364,360,288.86元), 本报告期归还借款港币4,200万元, 累计已归还港币12,900万元。

(3) 公司为购买10架EC155B1直升机项目(其中的后4架)用款需要, 2012年9月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贷款承诺金额为等值美元2,990万元或等值港币(美元/港币汇率按7.7566计算)的《国家开发银行外汇借款合同》(合同号: 4430201201100000214), 借款期限自2012

年9月至2022年9月，截至2014年12月31日已提取该项目下贷款港币23,192.23万元，以编号为第ECOSAP1534/12/07号商务合同项下四架EC155B1型直升机为抵押（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上述四架直升机原值共计286,836,381.20元，累计折旧共计25,460,404.35元，净值261,375,976.85元），本报告期归还借款港币1,855.38万元，累计已归还港币1,855.38万元。

(4) 公司为购买2架S-92直升机项目用款需要，2013年12月与国家开发银行分别签订了贷款承诺金额为2,120万美元和2,123万美元的《国家开发银行外汇借款合同》（合同号：4430201301100000831、4430201301100000832），借款期限为2013年12月至2023年12月，截至2014年12月31日已提取该项目下贷款美元4,163.68万元，以本公司与美国西科斯基国际有限公司签署的编号为92I09377的《两架S-92型全新直升机销售合同》项下的2架S-92直升机为抵押，2架直升机尚未交付，报告期未偿还借款本金。

(5) 公司为购买7架EC225LP直升机（其中的第五架）项目用款需要，2014年9月与中国进出口银行分别签订了《借款合同（进口信贷固定资产类贷款）》（合同号：2020004232014210808）、《飞机抵押合同》（合同号：2020004232014210808DY01）和《保险权益转让合同》（合同号：2020004232014210808BX01），贷款金额为2,127.44万美元，借款期限为2014年9月至2026年8月，截至2014年12月31日已提取该项目下贷款2,127.44万美元。以公司2011年12月19日与欧洲直升机公司签订的《提供7架EC225LP型直升机第ECOP01186/09/11号销售合同》的第五架直升机为抵押（截至2014年12月31日，该架直升机原值165,634,564.21元，累计折旧1,966,910.46元，净值163,667,653.75元），报告期尚未归还借款本金。

(6)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向浦发银行华侨城支行申请关税保函金额6,300万元。

六、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前身为中国中海直总公司）向公司承诺不再发展与公司相同和有竞争的业务，并严	1998年11月27日	长期持续有效	正在履行中

		格按照《公司法》中的有关规定，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干预公司的决策或利用控股股东地位作出不利小股东的行为。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与中海直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续签了《深圳直升机场使用协议》。根据公司发行可转债的需要，中海直向公司出具了《承诺函》，就双方签订的《深圳直升机场使用协议》的有关事项作出进一步承诺，承诺内容如下：（1）本公司（指中海直，下同）具备并将切实维持《深圳直升机场使用协议》所需的一切批准、许可的效力和效果，并采取迅速的措施以取得该协议所需的其他批准、许可，并维持该等批准、许可的效力。（2）本公司将确保股份公司（指中信海直，下同）依《深圳直升机场使用协议》正常使用深圳直升机场及其配套设施，确保股份公司对深圳直升机场及其配套设施的使用不受任何第三方的干预或影响。（3）若因深圳直升机场土地权属出现争议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直接或间接可预见的损失，本公司将对上述损失给予赔偿。	2012 年 09 月 10 日	合同有效期内长期持续有效	正在履行中
	中信集团	公司实际控制人中信集团向公司出具不进行同业竞争的承诺函的承诺事项是：（1）截至 2012 年 10 月 31 日，中信集团未直接或间接经营（包括但不限于单独、合伙经营，投资）与公司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2）自 2012 年 10 月 31 日起，中信集团将不直接或间接经营（包括但不限于单独、合伙经营，投资）与公司目前及未来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自 2012 年 10 月 31 日起，凡中信集团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投资可能会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目前及未来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中信集团会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予公司。（4）中信集团将促使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遵守上述(1)-(3)项承诺。如中信集团或其直接/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未履行上述承诺而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中信集团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以上承诺函自 2012 年 10 月 31 日起生效。在中信集团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此承诺函持续有效。	2012 年 10 月 31 日	自 2012 年 10 月 31 日起生效。在中信集团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此承诺函持续有效。	正在履行中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无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七、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万从新、徐琳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聘任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支付其报酬18万元。

2、因公开发行可转债事项，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为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期间为2013年1月7日至2014年12月31日，2014年支付其保荐费用0元。

3、公司因公开发行可转债事项，聘请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作为信用评级机构，2014年度支付其定期跟踪评级服务费2万元。报告期该聘请合同因公司可转债摘牌自行终止。

八、监事会、独立董事（如适用）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公开挂牌方式转让原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93.97%股权，并于2013年3月28日与受让方民生云天签订《产权交易合同》。2014年1月14日，中信通航变更为民生国际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下称“民生国际”）。2014

年3月26日公司收到民生云天支付所余70%股权转让款5,920.11万元，加上此前收到的首期款2,537.19万元，该股权转让资金全部收回。另根据公司与民生云天签订的《产权交易合同》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不行使对民生国际34%股份的认购权利。有关事项已于2014年8月15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2、根据财政部、中国民用航空局联合下发《关于印发〈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民航发〔2012〕111号），公司向中国民用航空局申请的2014年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含中信通航）2,873万元于2014年7月31日拨付至公司。有关事项已于2014年8月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无限售条件股份	567,937,189	100.00%				+38,133,231	+38,133,231	606,070,420	100.00%
1、人民币普通股	567,937,189	100.00%				+38,133,231	+38,133,231	606,070,420	100.00%
二、股份总数	567,937,189	100.00%				+38,133,231	+38,133,231	606,070,42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641号）核准，2012年12月19日公司公开发行650,000,000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并于2013年1月7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海直转债”。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公司“海直转债”于2013年6月19日进入转股期。

因公司A股股票自2014年7月10日至8月20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即6.98元/股的130%（含130%），已触发《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的情形。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行使“海直转债”赎回权，按照以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因本次赎回为全额赎回，“海直转债”自赎回日（2014年9月22日）起停止交易和转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赎回数量为6,787张，占“海直转债”发行总额650万张的0.10%，公司共计支付赎回款682,826.49元。“海直转债”于2014年9月29日全部完成赎回工作后无继续流通或交易，自2014年10月8日起摘牌。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因转股公司总股本由期初的567,937,189股，至期末增至606,070,420股。公司控股股东未有变动。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同上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股份总数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公司总股本由期初的567,937,189股，至期末增至606,070,420股。公司股份总数变动对公司最近一年的基本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是：截至2014年12月31日，因公司可转债在报告期转为股份，公司总股本由567,937,189股增至606,070,420股，增加38,133,231股，增幅6.71%。由于股本增加报告期末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相应降低；由于债转股报告期减少应付债券222,756,707.11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28,105,112.92元，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44,162,592.89元，虽然增加普通股38,133,231股，每股净资产仍然相应增加。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海直转债	2012年12月19日	100元	650万张	2013年01月07日	650万张	2014年10月08日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除上述外公司无其他证券发行情况。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公司总股本由期初的567,937,189股，至期末增至606,070,420股，控股股东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持有239,572,064股不变，但持股比例由46.65%下降致39.53%。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为445,443.76万元，较期初387,788.79万元，增加57,654.97万元，增幅14.87%；公司负债总额为173,126.82万元，占总资产38.87%，较期初150,872.06万元，增加22,254.76万元，增幅14.75%。其中报告期末公司应付债券0万元，较期初22,275.67万元，减少22,275.67万元，

减幅100%。应付债券减少的原因是报告期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已全部转股或赎回。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2,45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0,73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9.53%	239,572,064		0	239,572,064	冻结	6,645,922
王兰香	境内自然人	2.30%	13,917,521		0	13,917,521		
蔡耀平	境内自然人	2.21%	13,383,203		0	13,383,203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一时节好雨 21 号集合资金信托	其他	1.78%	10,770,199		0	10,770,199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018L-FH002 深	其他	0.66%	3,999,951		0	3,999,951		
文细棠	境内自然人	0.51%	3,116,500		0	3,116,500		
中国北方航空公司	国有法人	0.48%	2,913,067	0	0	2,913,067		
施轶	境内自然人	0.41%	2,498,000		0	2,498,000		
李计珍	境内自然人	0.27%	1,651,600		0	1,651,600		
黄建英	境内自然人	0.22%	1,352,600		0	1,352,6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239,572,064	人民币普通股	239,572,064
王兰香	13,917,521	人民币普通股	13,917,521
蔡耀平	13,383,203	人民币普通股	13,383,203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一时节好雨 21 号集合资金信托	10,770,199	人民币普通股	10,770,199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018L-FH002 深	3,999,951	人民币普通股	3,999,951
文细棠	3,116,500	人民币普通股	3,116,500
中国北方航空公司	2,913,067	人民币普通股	2,913,067
施轶	2,49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98,000
李计珍	1,651,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51,600
黄建英	1,352,600	人民币普通股	1,352,6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及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参与融资融券的信用账户名称及持股数量分别为：王兰香 13,917,521 股；蔡耀平 13,383,203 股；文细棠 3,116,500 股；施轶 2,498,000 股；李计珍 1,651,600 股；黄建英 1,352,600 股。		

注：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被冻结股份中 5,000,000 股于 2015 年 1 月 7 日解除司法冻结，余 1,645,922 股仍被冻结。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可转债情况

（1）转股价格历次调整的情况，经调整后的最新转股价格

根据有关规定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海直转债”有效存续期限为 2012 年 12 月 19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8 日；转股期为 2013 年 6 月 19 日至 2018 年 12 月 18 日。公司于 2013 年 6 月 18 日（股权登记日）实施 2012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海直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于 2013 年 6 月 19 日起由每股 7.10 元调整为每股 7.05 元。

公司在 2014 年 6 月 24 日（股权登记日）实施 201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约定，“海直转债”的转股价格于 2014 年 6 月 25 日起由原来的每股 7.05 元调整为每股 6.98 元。

（2）可转换债券累计转股、赎回及摘牌情况

因公司 A 股股票自 2014 年 7 月 10 日至 8 月 20 日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已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

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即6.98元/股的130%（含130%），已触发公司《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的情形。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行使“海直转债”赎回权，按照以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因本次赎回为全额赎回，“海直转债”自赎回日（2014年9月22日）起停止交易和转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本次赎回数量为6,787张，占“海直转债”发行总额650万张的0.10%，公司共计支付赎回款682,826.49元。“海直转债”于2014年9月29日全部完成赎回工作后无继续流通或交易，自2014年10月8日起摘牌。截至2014年12月31日，因转股公司总股本由期初的567,937,189股，至期末增至606,070,420股。公司控股股东未有变动。

（3）担保人盈利能力、资产状况和信用状况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公司发行可转债未设担保。根据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6.5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2014年跟踪信用评级报告》，公司可转债的2014年跟踪评级结果为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信用状况无变化。

3、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蒲坚	1983年04月21日	10000109-4	10亿元	提供机场设施和地面服务；实业投资及管理、服务；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未来发展战略	主要是做好相关的股权管理等。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等	截至2014年末的总资产为496,153.48万元，所有者权益301,326.92万元。2014年度实现合并营业收入134,211.08万元，合并净利润20,261.08万元。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4、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常振明	1979 年 01 月 01 日	10168558-X	1,841.98 亿元	许可经营项目：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含电子公告服务）；对外派遣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一般经营项目：投资管理境内外银行、证券、保险、信托、资产管理、期货、租赁、基金、信用卡金融类企业及相关产业、能源、交通基础设施、矿产、林木资源开发和原材料工业、机械制造、房地产开发、信息基础设施、基础电信和增值电信业务、环境保护、医药、生物工程和新材料、航空、运输、仓储、酒店、旅游业、国际贸易和国内贸易、商业、教育、出版、传媒、文化和体育、境内外工程设计、建设、承包和分包、行业的投资业务；工程招标、勘测、设计、施工、监理、承包和分包、咨询服务行业；资产管理；资本运营；进出口业务。
未来发展策略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主要通过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开展业务，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是全球领先、中国规模最大的综合性企业集团之一，通过综合性业务平台，发挥综合优势与整体协同效应，为客户提供全方位服务，实现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				
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现金流等	2013 年实现营业收入 3,751 亿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8 亿元；财务状况：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总资产 42,997 亿元，总负债 38,717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719 亿元；现金流：2013 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出 1,140 亿元，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 577 亿元，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入 399 亿元。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中信集团直接或间接控股、参股的其它主要上市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上市公司名称	上市公司代码	中信持股单位及持股比例	
	1	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HK. 0267	中信盛星有限公司 48.00% 中信盛荣有限公司 29.90%	
	2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SH. 601998HK. 0998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67.13%	
3	中信国际电讯有限公司	HK. 1883	Richtone Enterprises Inc. 4.02% Ease Action Investments Corp. 37% Silver Log Holdings Ltd 18.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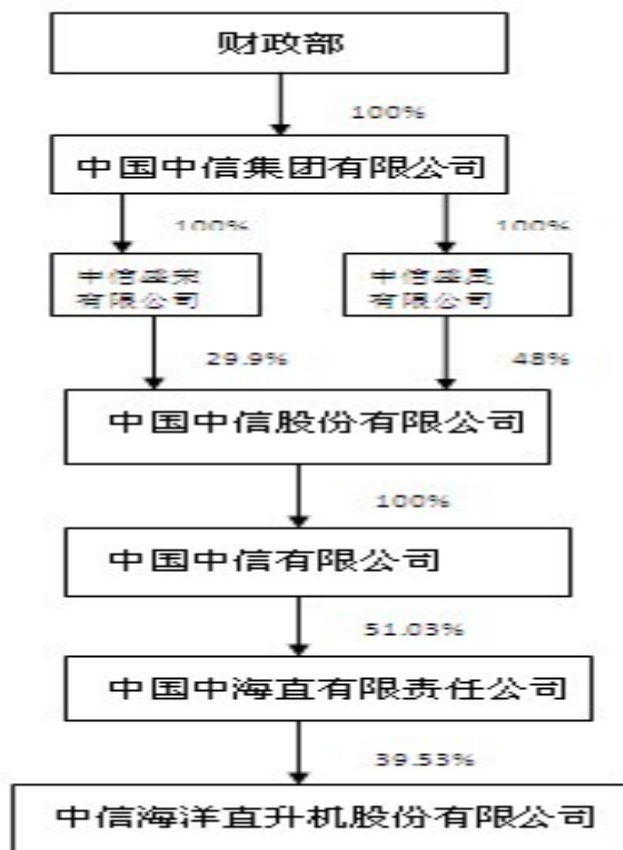
	4	中信资源控股有限公司	HK. 1205	Keentech Group Ltd 49.50% 中信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9.54% Extra Yield International Ltd. 0.38%
	5	亚洲卫星控股有限公司	HK. 1135	Bowenvale Ltd 74.43%
	6	中信大锰控股有限公司	HK. 1091	Highkeen Resources Limited 38.98% APEXHILL INVESTMENTS LIMITED 10.28%
	7	中信重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SH. 601608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63.87% 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78% 中信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2.39%
	8	大昌行集团有限公司	HK. 1828	中信泰富有限公司下属多家子公司共计持有56.08%
	9	大冶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SZ. 000708	中信泰富(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8.18% 湖北新冶钢有限公司 29.95%
	1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SH. 600030 HK. 6030	中国中信有限公司 20.3%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公司所知的范围内，没有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 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 股份数量 (股)	期末持股 数(股)
毕为	董事长	现任	男	59	2014年01月23日	2017年01月22日	0	0	0	0
刘敬楨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48	2015年03月13日	2017年01月22日	0	0	0	0
	董事	现任	男		2015年02月27日	2017年01月22日				
赵祉胜	副董事长	离任	男	56	2014年01月23日	2015年02月27日	0	0	0	0
马雷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46	2014年01月23日	2017年01月22日	0	0	0	0
金晓剑	副董事长	现任	男	56	2014年01月23日	2017年01月22日	0	0	0	0
刘铁雄	董事、总经理	现任	男	60	2014年01月23日	2017年01月22日	0	0	0	0
曹竞南	董事	离任	男	77	2014年01月23日	2015年02月27日	0	0	0	0
王楚	董事	现任	男	57	2014年01月23日	2017年01月22日	0	0	0	0
李桂萍	董事	离任	女	46	2014年01月23日	2015年02月27日	0	0	0	0
严宁	董事	现任	男	57	2014年01月23日	2017年01月22日	0	0	0	0
邹剑峰	董事	现任	男	47	2015年02月27日	2017年01月22日	0	0	0	0
赵宏剑	董事	现任	女	50	2015年02月27日	2017年01月22日	0	0	0	0
赵振京	董事	现任	男	53	2014年01月23日	2017年01月22日	0	0	0	0
贾庭仁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7	2014年01月23日	2017年01月22日	0	0	0	0
张建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4年01月23日	2017年01月22日	0	0	0	0
张长江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6	2015年02月27日	2017年01月22日	0	0	0	0
李慧蕾	独立董事	离任	女	61	2014年01月23日	2015年02月27日	0	0	0	0
郭海兰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2	2014年01月23日	2017年01月22日	0	0	0	0
叶忠为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6	2014年01月23日	2017年01月22日	0	0	0	0
唐万元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55	2014年01月23日	2017年01月22日	0	0	0	0
李培良	监事	现任	男	39	2014年01月23日	2017年01月22日	0	0	0	0
井学军	监事	现任	男	44	2014年01月23日	2017年01月22日	0	0	0	0
姚旗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61	2014年01月23日	2014年12月06日	0	0	0	0
刘建新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4年01月23日	2017年01月22日	0	0	0	0
闫增军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3	2014年01月23日	2017年01月22日	0	0	0	0
王鹏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4年01月23日	2017年01月22日	0	0	0	0

许卫杰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1	2014年01月23日	2017年01月22日	0	0	0	0
徐树田	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45	2014年01月23日	2017年01月22日	0	0	0	0
陈宏运	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45	2014年01月23日	2017年01月22日	0	0	0	0
合计	--						0	0	0	0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董事长毕为，曾任中信网络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公司第三、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现任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

副董事长刘敬楨，曾任中国汽车工业国际合作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中汽对外经济技术合作公司董事长、总经理，中国汽车工业咨询发展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北京汽车工业发展研究所所长，中国汽车工业国际合作总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现任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经济师，兼中国海洋航空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副书记，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副董事长金晓剑，曾任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有限公司工程建设部总经理；现任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有限公司规划计划部总经理，中海油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公司副董事长。

副董事长马雷，曾任中国中海直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公司第三、四届监事会监事会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现任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公司党委副书记、副董事长。

董事、总经理刘铁雄，曾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中信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中信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公司董事、总经理。

董事邹剑峰，曾任中国航空工业第一集团公司市场部主管、处长、办公厅特级业务经理，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办公厅特级业务经理，中航工业资产管理事业部人力资源部专务，中国民用飞机开发公司副总经理（挂职）。现任中国民用飞机开发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董事王楚，曾任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副书记、董事，深圳市赛格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华晶玻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

深圳市国通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和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公司董事。

董事严宁，曾任中信实业银行（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行长、党委书记。中国中信集团公司战略与计划部副主任（部门正职级）。现任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战略与计划部主任，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战略与计划部主任，中信现代农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信诚人寿保险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信乐益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中信工程设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北京中信和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公司董事。

董事赵振京，曾任中国中信集团公司人事教育部主任助理兼任免处处长、党委组织部部长助理、党委组织部副部长、人事教育部副主任兼培训中心主任。现任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副部长、人事教育部副主任，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组织部副部长、人事教育部副主任，中信重型机械公司董事，中信医疗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中信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监事，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和公司董事。

董事赵宏剑，曾任渤海物资供应公司会计，中海石油北方船舶公司计财部副经理，中海石油船舶有限公司计财部会计资金经理，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资金部资金与融资岗位经理，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钻井事业部计财部经理、总经济师。现任中海油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副总裁、中海石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董事。

独立董事贾庭仁，曾任国家开发银行营业部副总经理、国家开发银行贷款委员会专职委员。现已退休并兼任国家开发银行专家委员会常务委员，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张建明，现任北京伟拓律师事务所律师，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张长江，曾任华迪计算机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北京大有中城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独立董事郭海兰，曾任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副主任会计师、党委副书记，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合伙人。现任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合伙人，铜陵精达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山西仟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上市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公司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叶忠为，曾任中国南海石油联合服务总公司结算中心经理助理，南油信托贸易公司财务总监兼计财部经理，中国南海石油联合服务总公司审计监察部副经理、审计监察部经理、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兼办公室主任。现任中国南海石油联合服务总公司副总经理兼办公室主任，公司独立董事。

监事会主席唐万元，曾任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副董事长；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书记；公司董事、总经理、党委副书记；中信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中信海直通用航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业务协同部副主任（部门正职级）、中国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业务协同部副主任（部门正职级）、中信机电制造公司董事、公司监事会主席。

监事李培良，曾任公司财务部经理，中信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公司第三、四届监事会监事。现任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公司监事。

监事井学军，曾任公司飞行部标准室主任、航空安全监察部飞行运行监督主任、航空安全监察部副经理、经理，公司安全总监，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现任公司职工监事、公司安全总监。

副总经理刘建新，曾任公司副总经理，中信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信海直通用航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中信海直通用航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董事，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副总经理闫增军，曾任公司飞行部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

副总经理王鹏，曾任公司飞行部副经理兼党委书记，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纪委副书记、党委组织部部长，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副总经理许卫杰，曾任公司湛江分公司经理，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湛江分公司总经理兼党委书记。

董事会秘书徐树田，曾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经营计划部经理、规划发展部经理，中信海直通用航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公司总经理助理、董事会秘书等。现任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公司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助理兼规划发展部经理。

财务负责人陈宏运，曾任公司财务部经理助理、副经理，公司财务负责人兼财务部经理。现任公司财务负责人、财务部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敬楨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5 年 01 月 01 日		否
赵宏剑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5 年 01 月 01 日		否
邹剑峰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5 年 01 月 01 日		否
王楚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1 年 12 月 08 日		否
毕为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2 年 06 月 06 日		否
严宁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2 年 05 月 07 日		否
赵振京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2 年 05 月 07 日		否
马雷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04 年 05 月 03 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刘敬楨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总经济师	2013 年 10 月 25 日		是
	中国海洋航空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党委副书记	2010 年 10 月 9 日		否
	中国机械工业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9 月 1 日		否
金晓剑	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有限公司）	规划计划部总经理	2013 年 12 月 25 日		是
	中海油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2 月 19 日		否
邹剑锋	中国民用飞机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3 月 6 日		否
		总经理	2014 年 3 月 24 日		是
王楚	深圳市通产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11 月 10 日		是
		党委书记	2011 年 10 月 8 日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4 月 10 日		否
	长和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7 月 17 日		否
	深圳市国通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2 月 14 日		否
赵宏剑	深圳市华晶玻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12 月 6 日		否
	中海油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副总裁	2014 年 3 月 17 日		是
严宁	中海石油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4 年 11 月 28 日		否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战略与计划	2012 年 07 月 26 日		是

		部主任			
	中信乐益通金融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3 月 08 日		否
	信诚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01 月 08 日		否
	中信工程设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06 月 08 日		否
	北京中信和业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12 月 25 日		否
	白银有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05 月 10 日		否
	中信现代农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 年 11 月 04 日		否
赵振京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人事教育部 副主任兼党 委组织部副 部长	2011 年 07 月 01 日		是
	中信兴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01 月 16 日		否
	中信重型机械公司	董事	2008 年 02 月 25 日		否
	中信医疗健康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09 年 06 月 15 日		否
	中信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8 月 29 日		否
	中信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	2006 年 08 月 02 日		
贾庭仁	国家开发银行	退休进入专 家委员会	2008 年 09 月 01 日		否
张建明	北京伟拓律师事务所	律师	1998 年 01 月 15 日		是
张长江	北京大有中城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2 年 12 月 10 日		否
唐万元	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业务协同部 副主任(部门 正职级)	2013 年 03 月 01 日		是
	中信机电制造公司	董事	2014 年 08 月 11 日		否
郭海兰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13 年 03 月 26 日		是
	铜陵精达电磁线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 年 01 月 23 日		是
	山西仟源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0 年 06 月 27 日		是
	中房地产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01 月 25 日		是
叶忠为	中国南海石油联合服务总公司	副总经理兼 办公室主任	2009 年 09 月 27 日		是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条例》的有关规定，董事、监事的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公司高级管理

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决定。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和《公司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公司董事长和在公司担任除董事职务以外其他管理职务的副董事长、董事，按照公司的效益及其在公司所任职务、工作职责及绩效考核成绩等享受相应的薪酬待遇，执行标准参照公司高管薪酬方案确定；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职务以外其他管理职务的副董事长、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方案是每人每年6万元（含税），按年度支付。在公司担任除监事以外职务的监事，按公司的效益及其所任职务、工作职责及绩效考核成绩等享受相应的薪酬待遇；不在公司担任除监事以外职务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方案及确定依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高管人员薪酬方案》，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二部分构成，其中：1) 基本年薪是公司高管人员按月取得的固定收入，按照高管人员所处岗位，参照同行业水平、综合物价水平和上年度基本年薪水平等因素确定。报告期高管人员基本年薪与上年相同，任职期间如遇国家薪酬政策调整，按国家有关政策相应调整高管人员基本年薪。基本年薪按月平均发放。2) 绩效年薪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经营业绩进行考核，并与考核结果相挂钩的薪酬。年度内高管人员的绩效年薪按50%比例预支，按月平均发放，其余视公司经营业绩完成情况及其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分三年，按30%、10%、10%比例延期支付。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定期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所得报酬
毕为	董事长	男	59	现任	199.4	0	129.41
刘敬楨	副董事长	男	48	现任	0	0	0
马雷	副董事长	男	46	现任	155.24	0	105.31
金晓剑	副董事长	男	56	现任	0	0	0
刘铁雄	董事、总经理	男	60	现任	192.06	0	124.45
王楚	董事	男	57	现任	0	0	0
严宁	董事	男	57	现任	0	0	0
赵振京	董事	男	53	现任	0	0	0

邹剑峰	董事	男	47	现任	0	0	0
赵宏剑	董事	女	50	现任	0	0	0
贾庭仁	独立董事	男	67	现任	0	0	0
张建明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6	0	5.04
张长江	独立董事	男	56	现任	0	0	0
李慧蕾	独立董事	女	61	离任	6	0	5.04
郭海兰	独立董事	女	42	现任	6	0	5.04
叶忠为	独立董事	男	46	现任	6	0	5.04
唐万元	总经理	男	55	离任	37.85	0	26.01
唐万元	监事会主席	男	55	现任	0	0	0
李培良	监事	男	39	现任	51.95	0	36.98
井学军	监事	男	44	现任	140.14	0	93.86
姚旗	副总经理	男	61	离任	133.64	0	96.77
刘建新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138.87	0	98.33
闫增军	副总经理	男	43	现任	158.49	0	111.21
王鹏	副总经理	男	42	现任	157.99	0	109.72
许卫杰	副总经理	男	51	现任	158.07	0	110.49
徐树田	董事会秘书	男	45	现任	126.1	0	87.98
陈宏运	财务负责人	男	45	现任	117.43	0	79.13
合计	--	--	--	--	1,791.23	0	1,229.82

注：以上人员报酬总额与实际所得报酬中包括公司为其缴纳的企业年金、住房公积金和补发的 2012、2013 年部分绩效年薪；独立董事贾庭仁自愿放弃报告期内津贴。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王中安	副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14 年 01 月 23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林赵平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4 年 01 月 23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何炬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4 年 01 月 23 日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
金晓剑	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14 年 01 月 23 日	换届选举
郭海兰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4 年 01 月 23 日	换届选举
叶忠为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4 年 01 月 23 日	换届选举
姚旗	副总经理	解聘	2014 年 12 月 06 日	退休

刘敬楨	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15 年 02 月 27 日	工作调整
邹剑峰	董事	被选举	2015 年 02 月 27 日	工作调整
赵宏剑	董事	被选举	2015 年 02 月 27 日	工作调整
张长江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15 年 02 月 27 日	工作调整
赵祉胜	副董事长	离任	2015 年 02 月 27 日	工作调整
曹竞南	董事	离任	2015 年 02 月 27 日	工作调整
李桂萍	董事	离任	2015 年 02 月 27 日	工作调整
李慧蕾	独立董事	离任	2015 年 02 月 27 日	主动辞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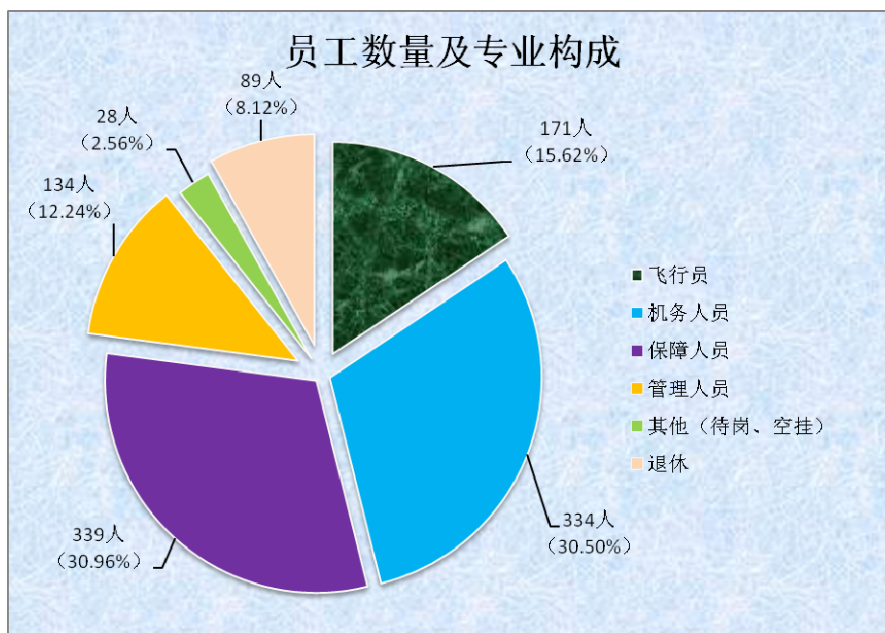
五、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报告期不存在对公司核心竞争力有重大影响的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六、公司员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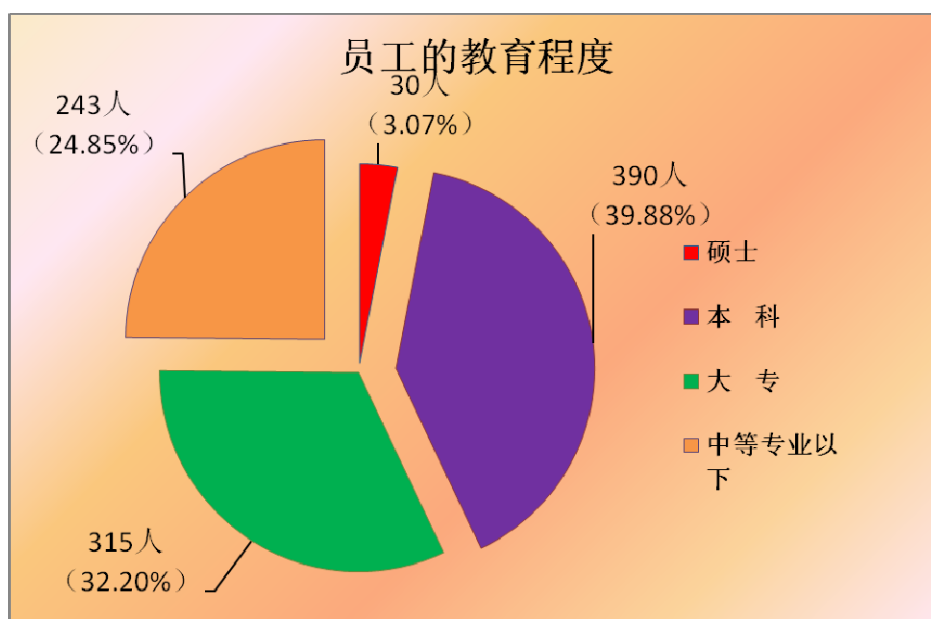
1、员工数量及专业构成

专业类别	人数（人）	占公司在册人数的比例（%）
飞行员	171	15.62
机务人员	334	30.50
保障人员	339	30.96
管理人员	134	12.24
管理人员中的财务人员	23	
其他	28	2.56
退休	89	8.12
合计	1095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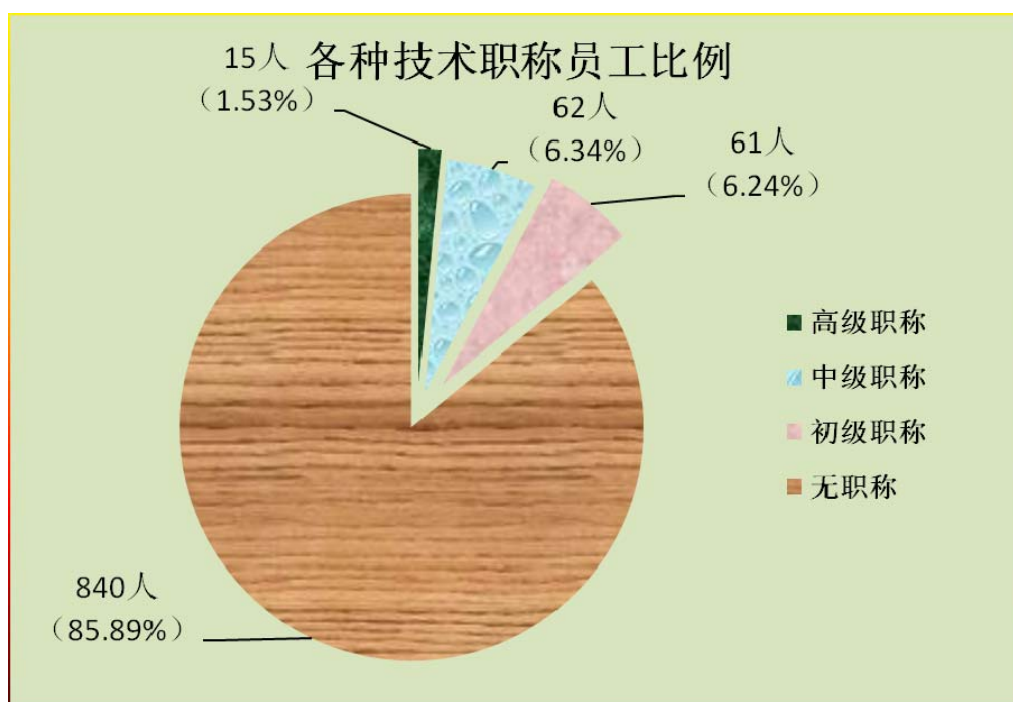
2、员工的教育程度 (不含其它及退休人员)

学历类别	人数 (人)	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硕士	30	3.07
本科	390	39.88
大专	315	32.20
中等专业以下	243	24.85
合计	978	100.00



3、各种技术职称员工及比例 (不含其它及退休人员)

职称类别	人数（人）	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高级职称	15	1.53
中级职称	62	6.34
初级职称	61	6.24
无职称	840	85.89
合计	978	100.00



4、员工薪酬政策：公司自2012年开始实行新的薪酬体系，根据岗位和绩效情况，采取基本工资+效益工资方式确定员工薪酬。2014年度公司在进一步细化薪酬、绩效配套相关制度的前提下，对参与公司组建并为公司发展默默奉献了30年的基层员工进行了物质及精神奖励，体现了企业对老员工的关怀。

5、培训计划：根据民航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的要求，结合公司的生产任务及行业特点，2014年度公司培训中心在抓好内部培训的同时，着重开展了多批次的甲板接机员培训和147部培训任务，并着手将培训中心向外部培训转型。为公司培训战略目标的达成，做好准备工作。

6、公司根据国家相关社保政策及企业实际情况，给予离退休职工一定生活补贴。2014年度需公司承担费用的退休人员89人，共支出补贴113.90万元。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运营发展实际，健全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认真落实各项监管要求，提高规范治理水平。公司股东大会运作机制完善，保障股东依法享有权利，切实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于2014年1月10日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通过征询有提名资格的股东意见，于2014年1月3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有关换届议案。经2014年1月23日召开的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选举产生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独立董事和非职工监事，非职工监事与公司职工大会选举的职工监事组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顺利完成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工作。公司董事会及下设各专门委员会在加强公司治理方面发挥其应有的作用。公司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对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等方面进行有效的监督。公司经营层对董事会负责，负责组织领导日常经营，组织实施年度经营和投资计划，提高经营效率，落实发展战略。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保持重大经营事项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公司的公司治理实际状况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为规范公司内幕信息管理，加强内幕信息的保密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的公平公开公正，保护公司、股东及其他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建立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和《公司内幕信息登记管理制度》等，并严格执行。公司董事长为信息披露工作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信息披露工作。公司信息披露及内幕信息登记管理工作同步进行，相互促进。信息披露前必须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核查登记工作，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报告期公司组织董、监、高和有关负责部门人员参观深圳证监局举办的上市公司

内幕交易警示教育巡回展，将监管的最新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时向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发送传达，向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管发送敏感期禁止买卖公司股票的提示等多形式开展防范内幕交易宣传教育，有效防范内幕交易情况发生。公司对发生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等在未公开披露前的内幕信息，规范执行内部报告、审批、保密、披露等内部流转程序。由董事会办公室及专人负责及时督促有关人员和部门配合进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防范内幕交易等。对向外部机构、控股股东报送的财务报告、统计报表及其他内幕信息，均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办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备案手续，定期报告披露前均要求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高管、有关部门工作人员、会计师事务所等直接或间接获取内幕信息的人员做好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档案登记工作及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备。在接待各类投资者现场调研时，公司要求来访投资者事前签署《承诺书》，调研内容及时上传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互动平台，确保中小投资者享有平等的知情权。。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内幕信息知情人在影响公司股价的重大敏感信息披露前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份的情况，也未有受到监管部门查处的情况。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5 月 05 日	一、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二、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三、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四、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五、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六、公司关于续聘 201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报酬的议案。七、公司关于续聘 201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报酬的议案。八、公司关于 2014 年度向有关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九、听取公司独立董事 2013 年度述职报告。	议案九不审议，其余议案审议通过	2014 年 05 月 06 日	公告编号：2014-023 公告名称：公司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告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1 月 23 日	一、公司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二、公司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三、公司关于选举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的议案。四、公司关于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方案的议案。五、公司关于第五届监事会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全部议案审议通过	2014 年 01 月 24 日	公告编号：2014-007 公告名称：公司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召开)	2014 年 06 月 24 日	公司关于第 5 架 EC225LP 型直升机进行融资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通过	2014 年 06 月 25 日	公告编号：2014-031 公告名称：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告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披露报纸：《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林赵平	1	1	0	0	0	否
何炬	1	1	0	0	0	否
贾庭仁	11	7	4	0	0	否
张建明	11	7	4	0	0	否
李慧蕾	11	7	4	0	0	否

郭海兰	10	6	4	0	0	否
叶忠为	10	6	4	0	0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公司共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至十次会议，加上审议第四届董事会换届相关事宜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共11次会议。2014年1月23日公司完成了第四届董事会换届工作，报告期林赵平、何炬等2名独立董事因任期届满离任，贾庭仁、张建明、李慧蕾连任；郭海兰、叶忠为新任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均出席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叶忠为出席了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全体独立董事均出席报告期召开的11次董事会会议，认真履行职责，独立、客观地发表了意见。提出的建设性意见均被采纳。报告期独立董事对需要发表意见的事项均按规定发表意见。通过定期了解和听取公司经营情况的汇报，不定期到公司现场调研，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内审部门及会计师进行沟通，及时就公司关联交易、内部控制、推荐董事候选人、聘任高管人员及薪酬事项等发表独立意见，切实发挥有效监督作用。

因个人原因，李慧蕾请求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之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因李慧蕾辞去独立董事职务后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未达到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指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辞职后继续履行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职责至2015年2月27日召开的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为止。

报告期公司5名独立董事发表以下独立意见并及时披露：

序号	披露时间	发表事项	备注
1	2014.1.7	关于提名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以及董事薪酬和独立董事津贴方案有关事项的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23次会议
2	2014.1.24	关于董事长、副董事长薪酬方案和聘任公司高管人员及薪酬等有关事项的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1次会议
3	2014.4.10	关于2013年度公司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说明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3次会议
4	2014.4.10	关于续聘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支付其报酬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3次会议
5	2014.4.10	关于《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3次会议
6	2014.4.10	关于续聘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3次会议
7	2014.6.5	关于第5架EC225LP型直升机进行融资租赁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5次会议
8	2014.6.5	关于第5架EC225LP型直升机进行融资租赁暨关联交易的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5次会议
9	2014.8.26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8次会议
10	2014.10.28	关于与海油租赁进行3架EC-155型直升机售后回租业务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10次会议
11	2014.10.28	关于与海油租赁进行3架EC-155型直升机售后回租业务暨关联交易的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10次会议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按照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条例，报告期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一）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

2014年1月23日公司完成了第四届董事会换届工作，何炬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郭海兰任公司独立董事和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赵振京、张建明为委员，何炬出席期间的董事会会议和审计委员会会议并做好换届交接工作。按照上市公司监管部门规范和《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如下：

1、报告期公司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审议公司2013年度报告和2014年度报告相关会议具体如下：

召开日期	会议议题	方式
2014年1月2日	1、公司2013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及财务报告沟通； 2、公司2013年度审计工作安排及进场情况； 3、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及计划	现场
2014年1月23日	通报2013年度财务审计情况并沟通审计过程中的问题	现场
2014年3月25日	1、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3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	电话会议

	2、审议关于《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送审稿，含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的审核意见； 3、审议《关于公司2013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送审稿）的审核意见； 4、审议关于《公司201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北京永拓出具的《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5、审议关于北京永拓提交的《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项目审计总结》的审核意见和续聘其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建议。	
2014年12月25日	1、通报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工作计划； 2、通报公司2014年度前三季度预审情况；	现场
2015年3月2日	1、审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4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 2、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送审稿，含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的审核意见； 3、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送审稿）的审核意见； 4、审议关于《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北京永拓出具的《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5、审议关于北京永拓提交的《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项目审计总结》的审核意见和续聘其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建议。	电话

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深入了解公司实际经营运作情况，均出席报告期召开的11次董事会会议，并切实履行了对公司2013年度报告、2014年度报告等定期报告的编制、财务报告审计和信息披露的把关、监督审查责任，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的要求监督检查公司开展报告期内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对公司2013、2014年度内控评价报告，续聘公司2014年度和2015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聘任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等事项进行审核并出具意见提交董事会审议，为规范公司治理，提高信息披露质量，维护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推动内部控制工作的实施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2、关于公司2014年度报告及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的相关工作

2014年12月25日，公司审计委员会在北京现场召开了关于2014年度报告第一次会议，参会人员包括公司审计委员会委员及其他独立董事、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负责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的北京永拓的项目负责人通报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事项及审计安排工作以及公司2014年前三季度预审情况。认真听取公司财务负责人关于公司2014年度经营情况及财务状况汇报，审议确定北京永拓提交的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工作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安排和人员组成等计划，确定北京永拓对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时间安排。要求北京永拓严格执行审计计划，保持应有的职业道德和独立原则，保证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质量和效率。

在北京永拓进场审计后，审计委员会经常以电话、邮件等形式与公司、北京永拓负责公

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的项目负责人进行交流，及时沟通研究审计工作中遇到的问题，对相关事项和数据进行询问和查证，确认复核意见及会商结果。

2015年3月2日，公司审计委员会以电话会议形式召开了公司关于2014年度报告第二次会议，全体审计委员会委员、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证券事务代表以及北京永拓负责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的项目负责人出席，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4年度履职情况的报告》、《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送审稿，含财务报表及附注）、北京永拓出具的《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送审稿，含财务报表及附注）、《关于公司2014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送审稿）、《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项目审计总结》以及《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等，同时审议审计委员会《关于对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工作总结的审核意见和续聘其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及其报酬的议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14年度报告工作的有关意见如下：

（1）关于《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含财务报表及附注）和北京永拓出具的《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送审稿）的审核意见

通过审核北京永拓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送审稿，含财务报表附注），听取公司财务负责人的汇报，以及在对相关事项和数据询问和查证的基础上，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含财务报表及附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律规定，公司与负责审计的北京永拓注册会计师在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的会计处理重要问题上不存在争议，同意《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含财务报表及附注）等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并同意北京永拓出具的《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送审稿）、《关于公司2014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送审稿）在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4年度报告后一并对外披露。

（2）同意《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北京永拓出具的《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工作的实际情况。北京永拓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其实施意见的要求，遵守职业道德，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着重了解了公司经营环境和内部控制的实施情况，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公司进行了充分沟通，按照工作计划完成了公司内部控制审

计工作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送审稿）。同意《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北京永拓出具的《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送审稿）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3）关于北京永拓提交的《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项目审计总结》的审核意见和续聘其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建议

通过听取公司财务负责人和公司内审负责人的汇报，在对相关事项和数据询问和查证的基础上，经审核北京永拓提交的《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项目审计总结》，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同北京永拓提交的《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项目审计总结》，认为北京永拓在对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及其相关的内部控制的审计过程中，负责审计的注册会计师严格按照审计法规、准则执业，遵守职业道德，执行了恰当的审计程序，着重了解了公司经营环境和内部控制的实施情况，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公司进行了充分沟通，为审计工作获取了充足、恰当的审计证据，按照工作计划完成了审计工作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送审稿）和《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送审稿）。

公司自2006年度起已连续9年聘任北京永拓为公司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并从2012年度起聘请其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负责公司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的注册会计师，具有承办本次审计业务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应有的职业证书及经验，能够胜任审计工作，保持应有职业关注和谨慎。与公司及其关联企业、关联人不存在关联关系，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专业能力，始终保持形式上和实质上的独立性，对公司做好会计报表的编制工作和内部控制的管理工作具有促进作用。同意续聘北京永拓为公司2015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支付其年度审计报酬50万元；同意续聘北京永拓为公司201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支付其报酬18万元。

上述意见和建议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2、关于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相关工作

2014年度公司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实施工作深入推进，公司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非常重视此项工作，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有关制度等，结合行业特点、业务情况、运营模式、风险因素，在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范围内，审计委员会监督检查公司内部控制规范实施工作的开展情况。

公司在对2014年度内部控制工作进行全面评价的基础上，编制了《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经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反映了公

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工作实际，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我国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监管部门的要求，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能够对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健康运行提供保证。

（二）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由10名董事组成，其中1人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董事长担任。战略委员会委员在工作中通过对公司所处的行业和市场形势进行研究，听取公司管理层意见，结合经营实际检查落实战略实施情况，对评估《公司战略规划报告》和重大投资提出建议和意见。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人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

2014年1月22日在深圳以现场方式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长、副董事长薪酬方案》及《公司高管人员薪酬方案》，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审核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3年度的述职报告，并对高级管理人员2013年度工作绩效情况进行评价，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3年度薪酬情况进行审查并提出建议，考评意见提交公司董事会作为聘任和奖惩的依据。

2015年2月2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核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4年度述职报告，并对高管人员2014年度工作绩效情况进行评价，对公司2014年度报告中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披露情况进行核查，确保公司2014年度报告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披露情况的真实、准确。

（四）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报告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人为独立董事，主任委员由独立董事担任。2014年1月23日公司完成了第四届董事会换届工作，林赵平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和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经选举叶忠为任公司独立董事和提名委员会委员，报告期公司提名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分别就公司董事会换届及提名第五届董事会10名董事候选人及5名独立董事候选人、聘任公司高管人员以及调整公司3名董事和1名独立董事等事宜进行审议。经对提名董事候选人和高管人员的职业、学历、职称、工作经历、全部兼职情况及任职资格等进行核查，公司提名委员会出具审核意见，并提交公司董事会会议审议。保证了公司董事会换届工作、董事调整和高管人员聘任工作的顺利进行。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一) 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1、业务独立方面：公司主营业务为海洋石油直升机飞行服务及陆上通航飞行业务、通用航空维修业务等，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结构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从事与公司上述业务同类的业务，并同时作出明确承诺，不再发展与公司相同或有竞争的业务，承诺长期有效执行。

2、资产独立方面：公司资产均拥有独立产权。公司与控股股东中海直于2011年12月31日就延续使用中海直深圳直升机场资产续签了《深圳直升机场使用协议》，协议有效期为10年，自2012年1月1日起至2021年12月31日止。该关联交易已履行董事会审议、及时披露等法定程序。中海直并就双方签订的《深圳直升机场使用协议》的有关事项作出进一步承诺，确保公司在协议有效期内能够按照协议约定的条件正常使用深圳直升机场及其配套设施。若中海直公司因土地权属出现争议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则公司有权就其因此所遭受的直接和可预见损失要求中海直公司予以赔偿。报告期中海直严格履行《承诺函》。

3、人员独立方面：公司劳动、人事等制度和机构健全，与控股股东在人员上完全独立。公司董事长、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会职务以外其他管理职务的副董事长不在控股股东任除董事以外的职务，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股东单位担任其他职务和领取报酬。

4、机构独立方面：公司机构设置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不存在合署办公的情况。公司根据实际需要合理地设立和调整组织机构，满足公司自身发展和治理的要求。

5、财务独立方面：公司建立健全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内部审计部门，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分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拥有独立的银行帐户，依法独立纳税。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等方面完全独立，控股股东未有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行为，未有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和要求公司为其提供担保，或利用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方式损害公

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等行为。

(二) 报告期公司治理非规范的情况：由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中信集团国有资产管理需要，报告期存在公司每季度提前向控股股东中海直报送相关财务报表的公司治理非规范事项。公司非常重视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公司对所有需要向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报送的未公开信息，严格实行“一事一报”的制度，履行相应审批程序后向控股股东报送。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专人负责登记备案后定期向监管部门报备。凡是未经董事会办公室、董事会秘书、总经理和董事长审核签字的内幕信息，一律不得报送。确保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的公平、公开、公正，防范内幕交易等违法行为。报告期内未发生未公开信息泄漏导致公司股价异动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接受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对公司高层和中层管理人员任免，对公司资产购置和对外投资项目审批以及实施产权代表报告制度、公司董事会审议之前将重大事项提交大股东、实际控制人审批等治理非规范情况，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支配资产或干预公司对资产的经营管理。亦不存在实际控制人干预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等情形。

七、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书面作出明确承诺，不发展与公司相同或有竞争的业务，有关承诺长期有效并严格履行中。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高管人员薪酬方案》，公司高管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年薪、绩效年薪构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定期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的执行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并对报告期公司高管人员进行考评，通过审查公司高管人员述职报告，对高管人员工作绩效情况进行考核评价，考评结果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直接挂钩。报告期内公司高管人员年度薪酬详见本报告第七节、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第十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在董事会、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不断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从公司治理层面到各业务流程层面，建立起了系统、全面的内部控制制度及必要的内部监督机制，为公司经营管理的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的真实、完整提供了合理保障。2014年度，公司按照财政部、中国证监会等五部委联合发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等相关规定，坚持以风险导向为原则，结合公司的经营管理实际状况，持续对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进行改进及优化，以适应不断变化的外部环境及内部管理的要求。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开展内控评价的依据主要包括财政部等五部委联合颁布的《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内部控制相关规章制度，坚持以风险导向为原则，对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进行客观评价。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3 月 17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中信海直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3 月 17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公司年报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公司年度报告编制、审核、审议、披露和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有明确规定。公司在年度报告工作中严格遵守上述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3 月 1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京永审字（2015）第 110004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万从新 徐琳

审计报告正文

京永审字（2015）第11004号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海直”)财务报表, 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及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4年度的利润表及合并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合并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及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中信海直管理层的责任, 这种责任包括: (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2) 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 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 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 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中信海直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信海直201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万从新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徐 琳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三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9,509,681.04	220,021,499.8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91,389,837.22	250,911,424.19
预付款项	16,268,119.20	4,089,306.5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6,594,540.31	110,874,039.4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60,264,750.06	328,852,431.5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61,931,491.27	54,685,290.76
其他流动资产	118,050,021.98	88,203,062.15
流动资产合计	1,224,008,441.08	1,057,637,054.4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670,664,753.90	2,454,832,792.46
在建工程	439,524,068.95	273,273,976.6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023,028.33	15,956,809.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1,233,903.12	37,913,768.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983,442.07	38,273,479.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30,429,196.37	2,820,250,826.41
资产总计	4,454,437,637.45	3,877,887,880.8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6,900,672.55	182,333,171.86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13,275,134.60	102,564,173.03
预收款项	10,590,560.49	5,127,148.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86,517,986.02	80,391,172.27
应交税费	27,740,028.58	24,485,403.58
应付利息	911,688.58	479,994.93
应付股利	5,717,470.67	5,717,470.67
其他应付款	55,663,123.09	41,395,243.4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4,000,250.28	109,638,567.5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51,316,914.86	552,132,345.6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88,337,187.64	608,861,594.22
应付债券		222,756,707.1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224,924,057.3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66,690,000.00	124,970,0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79,951,245.01	956,588,301.33
负债合计	1,731,268,159.87	1,508,720,647.02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6,070,420.00	567,937,18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33,272,130.81	849,329,610.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149,051.00	24,406,473.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9,045,340.44	180,090,777.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60,369,514.13	720,198,213.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693,608,354.38	2,341,962,264.35

少数股东权益	29,561,123.20	27,204,969.50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23,169,477.58	2,369,167,233.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454,437,637.45	3,877,887,880.87

法定代表人：毕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铁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宏运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40,989,207.54	178,189,102.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67,317,556.42	227,092,360.68
预付款项	3,836,361.11	3,610,860.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507,480.19
其他应收款	53,664,405.21	97,168,336.26
存货	332,553,345.08	297,539,755.0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6,288,635.14	53,618,640.95
其他流动资产	103,606,641.23	73,145,905.85
流动资产合计	1,058,256,151.73	931,872,441.1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8,091,074.60	68,091,074.6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476,303,976.00	2,440,809,928.15
在建工程	439,524,068.95	273,273,976.6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023,028.33	15,956,809.7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1,413,808.98	36,612,780.7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3,708,590.12	31,704,773.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94,064,546.98	2,866,449,343.34
资产总计	4,152,320,698.71	3,798,321,784.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6,900,672.55	182,333,171.8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6,149,462.85	94,111,385.69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69,810,536.40	69,470,097.88
应交税费	18,539,978.75	20,912,246.02
应付利息	911,688.58	479,994.93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8,503,769.86	32,194,278.1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6,545,459.45	109,638,567.5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47,361,568.44	509,139,742.0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88,337,187.64	608,861,594.22
应付债券		222,756,707.11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82,265,389.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35,940,000.00	103,090,000.00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06,542,576.91	934,708,301.33
负债合计	1,453,904,145.35	1,443,848,043.3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6,070,420.00	567,937,18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039,206,875.17	855,264,355.1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160,000.00	20,850,000.0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9,045,340.44	180,090,777.73
未分配利润	858,253,917.75	730,331,419.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98,416,553.36	2,354,473,741.1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52,320,698.71	3,798,321,784.45

法定代表人：毕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铁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宏运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39,107,532.80	1,187,193,388.15
其中：营业收入	1,339,107,532.80	1,187,193,388.1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04,462,197.07	1,002,649,706.15
其中：营业成本	949,070,227.81	877,330,210.6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4,673,920.99	7,941,059.11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3,421,037.40	123,541,727.96
财务费用	27,178,793.71	11,108,416.85
资产减值损失	118,217.16	-17,271,708.4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31,462.74	15,052,636.6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7,876,798.47	199,596,318.61
加：营业外收入	39,379,247.35	55,764,137.2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6,159.00	
减：营业外支出	177,963.07	87,413.5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3,375.79	87,413.5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7,078,082.75	255,273,042.31
减：所得税费用	71,334,003.43	70,700,124.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5,744,079.32	184,572,918.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323,449.62	182,777,631.90
少数股东损益	3,420,629.70	1,795,286.3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0,620,000.00	25,220,000.0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9,555,524.00	24,406,473.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555,524.00	24,406,473.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9,555,524.00	24,406,473.00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64,476.00	813,527.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5,124,079.32	209,792,918.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2,767,925.62	207,184,104.9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56,153.70	2,608,813.3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495	0.3529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495	0.346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毕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铁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宏运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104,599,564.89	956,895,483.74
减：营业成本	788,418,525.51	695,789,435.18
营业税金及附加	3,413,959.61	5,050,959.3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71,416,607.02	73,285,243.54
财务费用	23,040,329.01	11,250,474.23
资产减值损失	88,260.4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31,462.74	8,154,980.1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1,453,346.06	179,674,351.65
加：营业外收入	31,246,204.55	53,920,005.8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6,159.00	
减：营业外支出	133,375.79	47,111.06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3,375.79	47,111.0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2,566,174.82	233,547,246.40
减：所得税费用	63,020,547.77	58,793,546.3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9,545,627.05	174,753,700.0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010,000.00	20,850,000.0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010,000.00	20,850,000.0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5,010,000.00	20,850,000.00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64,535,627.05	195,603,700.0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274	0.337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274	0.3322

法定代表人：毕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铁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宏运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70,751,658.18	1,210,493,864.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332,183.80	1,844,131.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364,430.32	191,071,749.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39,448,272.30	1,403,409,745.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4,760,442.55	565,768,871.8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8,489,924.41	298,305,168.1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354,389.16	119,695,082.3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923,451.49	115,985,096.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3,528,207.61	1,099,754,219.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920,064.69	303,655,526.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159.00	5,95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4,158,666.35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4,184,825.35	5,952.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0,691,279.31	1,014,242,673.38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176,527.4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691,279.31	1,026,419,200.8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506,453.96	-1,026,413,248.8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01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3,01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1,788,151.05	329,440,645.0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788,151.05	332,455,645.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4,717,014.54	206,087,707.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321,295.34	45,634,712.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175,303.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1,213,613.32	251,722,419.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574,537.73	80,733,225.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9,967.27	-238,937.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488,181.19	-642,263,434.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0,021,499.85	862,284,934.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509,681.04	220,021,499.85

法定代表人：毕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铁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宏运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10,015,109.57	953,654,728.66
收到的税费返还	2,199,141.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870,470.15	120,818,249.9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2,084,720.72	1,074,472,978.6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5,525,011.34	408,126,626.1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2,240,872.06	244,510,681.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11,787,967.63	93,455,211.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371,926.00	23,365,815.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5,925,777.03	769,458,334.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158,943.69	305,014,644.2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507,480.19	3,826,173.0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159.00	5,952.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4,158,666.35	25,371,9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5,692,305.54	29,204,025.0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1,109,112.79	1,003,816,047.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46,985,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1,109,112.79	1,050,801,047.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416,807.25	-1,021,597,022.1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01,788,151.05	329,440,645.08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1,788,151.05	329,440,645.0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94,717,014.54	206,087,707.5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3,321,295.34	45,634,712.2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3,683.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9,231,992.94	251,722,419.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2,556,158.11	77,718,225.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8,189.15	-222,077.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800,105.40	-639,086,230.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8,189,102.14	817,275,332.3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0,989,207.54	178,189,102.14

法定代表人：毕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铁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宏运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7,937,189.00				849,329,610.78		24,406,473.00		180,090,777.73		720,198,213.84	27,204,969.50	2,369,167,233.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7,937,189.00				849,329,610.78		24,406,473.00		180,090,777.73		720,198,213.84	27,204,969.50	2,369,167,233.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133,231.00				183,942,520.03		-29,555,524.00		18,954,562.71		140,171,300.29	2,356,153.70	354,002,243.7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555,524.00				202,323,449.62	2,356,153.70	175,124,079.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133,231.00				183,942,520.03								222,075,751.0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8,133,231.00				228,105,112.92								266,238,343.9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4,162,592.89								-44,162,592.89
（三）利润分配								18,954,562.71		-62,152,149.33			-43,197,586.62
1. 提取盈余公积								18,954,562.71		-18,954,562.71			

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2,668,565.82	-42,668,565.82
4. 其他												-529,020.80	-529,020.80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6,070,420.00				1,033,272,130.81		-5,149,051.00		199,045,340.44		860,369,514.13	29,561,123.20	2,723,169,477.5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3,600,000.00				605,304,944.79				171,308,657.72		672,701,384.42	30,306,801.85	1,993,221,788.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8,693,250.00		-91,726,548.75	-2,816,201.25	-103,236,000.00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3,600,000.00				605,304,944.79				162,615,407.72		580,974,835.67	27,490,600.60	1,889,985,788.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337,189.00				244,024,665.99		24,406,473.00		17,475,370.01		139,223,378.17	-285,631.10	479,181,445.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4,406,473.00				182,777,631.90	2,608,813.32	209,792,918.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4,337,189.00				244,024,665.99							-1,446,081.10	296,915,773.8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4,337,189.00				328,739,993.45							3,015,000.00	386,092,182.4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4,715,327.46							-4,461,081.10	-89,176,408.56
（三）利润分配									17,475,370.01		-43,554,253.73	-1,448,363.32	-27,527,247.04
1. 提取盈余公积									17,475,370.01		-17,475,370.0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680,000.00	-1,448,363.32	-27,128,363.32
4. 其他											-398,883.72		-398,883.72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7,937,189.00				849,329,610.78		24,406,473.00		180,090,777.73		720,198,213.84	27,204,969.50	2,369,167,233.85

法定代表人：毕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铁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宏运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7,937,189.00				855,264,355.14		20,850,000.00		180,090,777.73	730,331,419.23	2,354,473,741.1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7,937,189.00				855,264,355.14		20,850,000.00		180,090,777.73	730,331,419.23	2,354,473,741.1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133,231.00				183,942,520.03		-25,010,000.00		18,954,562.71	127,922,498.52	343,942,812.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010,000.00			189,545,627.05	164,535,627.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133,231.00				183,942,520.03						222,075,751.0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38,133,231.00				228,105,112.92						266,238,343.9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44,162,592.89						-44,162,592.89
（三）利润分配									18,954,562.71	-61,623,128.53	-42,668,565.82

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

1. 提取盈余公积									18,954,562.71	-18,954,562.7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2,668,565.82	-42,668,565.82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6,070,420.00				1,039,206,875.17		-4,160,000.00		199,045,340.44	858,253,917.75	2,698,416,553.36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13,600,000.00				611,239,689.15				171,308,657.72	676,972,339.18	1,973,120,686.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8,693,250.00	-78,239,250.00	-86,932,500.0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13,600,000.00				611,239,689.15				162,615,407.72	598,733,089.18	1,886,188,186.05

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全文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4,337,189.00				244,024,665.99		20,850,000.00		17,475,370.01	131,598,330.05	468,285,555.05
（一）综合收益总额							20,850,000.00			174,753,700.06	195,603,700.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4,337,189.00				244,024,665.99						298,361,854.99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54,337,189.00				328,739,993.45						383,077,182.4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84,715,327.46						-84,715,327.46
（三）利润分配									17,475,370.01	-43,155,370.01	-25,68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7,475,370.01	-17,475,370.0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5,680,000.00	-25,68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7,937,189.00				855,264,355.14		20,850,000.00		180,090,777.73	730,331,419.23	2,354,473,741.10

法定代表人：毕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铁雄

会计机构负责人：陈宏运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的发行上市及股本等基本情况：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是经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经贸企改[1998]860 号文批准，以中国中海直总公司（前身为中国海洋直升机专业公司，2011 年 12 月 31 日整体改制为有限责任公司，更名为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为主要发起人，同时联合中国海洋石油南海东部公司、中信国安总公司（现变更为中信国安有限公司）、中航黑河民机技贸中心、广东南油经济发展公司、深圳市通发汽车运输有限公司（现变更为深圳市友联运输实业有限公司）、深圳名商室外运动俱乐部有限公司共同发起，在中国海洋直升机专业公司基础上，通过改组改制而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1999 年 2 月 11 日正式成立，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100000000031249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1,360 万元。法定代表人为毕为。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发行字[2000]90 号文批复，本公司于 2000 年 7 月 3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上网定价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增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000 万股，发行后总股本为 19,600 万股。同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 6,000 万人民币普通股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2002 年 7 月，本公司实施按 2001 年末股份总额 19,60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送 2 股派 1 元（含税）的 200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送股后，本公司总股本为 23,520 万股。2003 年 12 月，本公司以截至 2002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3,520 万股为基数，每 10 股配售 3 股，共计配售 2,160 万股（法人股股东书面承诺放弃该次配股权），配股后，本公司总股本为 25,680 万股。2004 年 7 月，本公司以截至 2003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5,680 万股为基数，按每 10 股转增 10 股的比例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为 51,360 万股。

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于 2006 年 1 月 20 日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是：实施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流通股股东每持有 10 股流通股将获得本公司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 3.2 股股份，非流通股股东共计支付股份 5,990.4 万股，按各自持股比例分摊。2006 年 2 月 7 日，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完成。

根据《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本公司限售股 239,572,064 股于 2011 年 3 月 16 日上市流通，本公司普通股已全部上市流通。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641号《关于核准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于2012年12月19日公开发行了65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65,000万元，期限6年。2014年9月22日，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已全部转股或赎回，公司股本增加至606,070,420.00元。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直接和间接持有本公司39.53%股份。该公司是隶属于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的国有控股公司。

2、公司注册地、总部地址

公司注册地：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解放西路188号。

公司总部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海大道3533号深圳直升机场。

3、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经营范围：陆上石油服务、海洋石油服务、人工降水、医疗救护、航空探矿、直升机引航作业、通用航空包机飞行、公务飞行、空中游览、出租飞行、直升机机外载荷飞行、航空器代管业务、私用飞行驾驶执照培训、航空摄影、空中广告、海洋监测、渔业飞行、气象探测、科学实验、城市消防、空中巡查、航空护林、空中拍照（有效期至2015年4月1日）。进出口业务；直升机机体、动力装置、机载设备、特种作业设备的维修；石油化工产品的仓储；非经营性危险货物运输（3）类【危险品名称：汽油（闪点<-18° C）；煤油】（有效期至2018年9月15日）；机械设备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3月13日批准报出。

本公司本期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为本公司及两家控股子公司，本期纳入合并报表的主体与上期相比未发生变化。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93.97	93.97
中信海直通用航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1.00	51.00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

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无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财务报表的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以及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以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提供飞行服务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①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

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②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①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

本；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②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对同一子公司的股权在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买入再卖出，或卖出再买入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等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①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③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将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

本公司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

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i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ii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iii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i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ii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iii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 iv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②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立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i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ii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iii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

额计入当期损益：

i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ii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期末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③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 ⑦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 ⑧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①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②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模、业务性质及客户结算状况等确定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标准为：期末余额在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以上的单项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0.00%	0.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30.00%	3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账龄时间较长且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计入当期损益。

12、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航材及备件、航空油料、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存货的取得以实际成本入账，发出大件航材及备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发出其他航材及低值易耗品按先进先出法计价；发出航空油料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存货跌价准备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导致存货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确认的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无形资产及处置资产组应当确认为持有待售资产：

(1) 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资产作出决议，若按规定需要董事会或股东会批准的，已取得相应权利机构的批准；

(2) 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3)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持有待售固定资产，应调整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产值，使预计净产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但不超过持有待售条件是该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若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产值，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持有的待售无形资产不再摊销，持有的待售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3.不再满足持有待售条件的处理

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资产的确认标准，公司将停止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1) 该资产被划分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 评估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14、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会计政策附注四、5。

②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

①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

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①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②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③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④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⑤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份额情况时，按单项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同时将计提投资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标准：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等。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的房地产的用途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法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按照本公司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关会计政策处理，并按房屋建筑物或土地使用权一致的会计政策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关政策一致。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投资性房地产的出售、转让、报废、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相关税费及账面价值后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运营、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寿命在一年以上的有形资产。本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有房屋建筑物、飞机及发动机（含飞机四大部件）、机器设备、运输工具以及电子及其他设备。自2007年1月1日起，航空材料中的高价周转件领用后作为固定资产核算。高价周转件是指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价超过30万元的航材备件。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确认条件为：①该固定资产包含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该固定资产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平均年限法计算，并分别按各类固定资产的原值、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0-5%）确定其折旧率，固定资产按月提取折旧，当月增加的固定资产，从下月起计提折旧；当月减少的固定资产，从下月起停止计提折旧。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如果不可能使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原先的估计，则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如果可能流入企业的经济利益超过了原先的估计，则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其增计后金额不应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①固定资产改良支出计入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增计后的金额不应超过该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增计后的金额超过该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的部分，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支出。②不能区分是固定资产修理还是固定资产改良，或固定资产修理和固定资产改良结合在一起，则按上述原则进行判断，其发生的后续支出，分别计入固定资产价值或计入当期费用。③固定资产装修费用，符合上述原则可予以资本化的，在“固定资产”科目下单设“固定资产装修”明细科目核算，并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合理的方法单独计提折旧。下次装修时，该项固定资产相关的“固定资产装修”明细科目的余额减去相关折旧后的差额，一次全部计入当期营业外支出。④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发生的固定资产后续支出，比照上述原则处理。发生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符合上述原则可予以资本化的，在两次装修期间、剩余租赁期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三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合理的方法单独计提折旧。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本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年	5.00%	4.75%-2.3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5.00%	19%-9.5%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
飞机及发动机（含飞机四大部件）	年限平均法	15-20 年	5.00%	6.33%-4.75%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4 年	0.00%	25%
高价周转件	年限平均法	5 年	0.00%	2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多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②租赁合同规定本公司拥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预计购买价格远低于行使购买选择权时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基本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购买选择权；③即使资产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超过 75%）；④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本公司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入账核算，两者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商务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而发生的由本公司承担的评估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融资租入固定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折旧政策，在折旧期内采用平均年限法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如果能够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本公司将会取得该资产的所有权，则以该资产的使用寿命作为折旧期间；如果无法确定租赁期届满后本公司是否能够取得租赁固定资产的所有权，则以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寿命中两者较短者作为折旧期。

17、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是指公司正在自制、自建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扩大再生产的新建、改建、扩建、恢复工程以及与之连带的工作的项目。包括房屋、道路、机场等基本建设项目，直升机购置、改装、建筑物及零星工程项目。不包括固定资产修理、房屋维修、装修。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确定实际价值后，再行调整。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在建工程进行全面检查，如果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了减值，则按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主要考虑因素如下：

- ①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
- ②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
- ③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18、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开始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资本化，直至资产的构建或生产活动从新开始。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5) 计算利息采用的利率

本公司计算利息采用的利率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借款合同确定的利率一致。

19、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

①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②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

- ①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本公司无形性资产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软件，均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取得土地使用权的使用寿命为土地使用权证剩余使用年限。自行开发建造生产用房、办公用房等建筑物，相关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若为购置的房屋及建筑物，能将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的，则将其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分别核算，难以合理分配的应全部作为固定资产核算。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46-50年	土地使用权证期限
软件	5年	一般办公软件的寿命周期（摊销期限）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 ①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
- ②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孰高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是探索性的，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资料和相关方面的准备；开发阶段应当是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在很大程度上具备形成一项新产品或新技术的基本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内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①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0、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计算该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中较高者确定。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金额确认为长期资产减

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该长期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的会计期间不得转回。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会计期间做相应调整，以使该长期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产值）。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应当进行减值测试。

2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指已经支出，单项金额在60万元以上且应由当期及以后各期承担的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一次性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具体项目及摊销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飞机及发动机（含飞机四大部件）大修理费用	4年
飞机入门培训费	4年
租入飞机改良支出	4年
经营租入飞机运杂费	4年或租赁期
租入房屋装修费	10年或剩余租赁期
机场构筑物改良支出	剩余租赁期

22、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和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及其他短期薪酬。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除了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之外，员工可以自原参加本公司设立的企业年金计划。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主要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

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设定受益计划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在发生当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本公司按照辞退计划条款的规定，合理预计并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将设定收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3、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或有事项等相关准则确认的各项预计负债，包括对外提供担保、未决诉讼、产品质量保证、重组义务以及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产生的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或有事项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其结果须由某些未来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才能决定的不确定事项。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最佳估计数的确定分以下两种情况处理：所需支出的金额存在一个范围，则最佳估计数按该范围的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所需的支出不存在一个金额范围时，如涉及单个项目，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多个项目，最佳估计数按可能发生额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24、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①期权的行权价格；②期权的有效期；③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④股价预计波动率；⑤股份的预计股利；⑥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5、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①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②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26、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运输及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等。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①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②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④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⑤相关的、已发生的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2) 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和现金股利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3) 确认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提供运输及劳务收入主要包括：飞行收入、飞机托管收入、机场保障收入、飞机租赁收入和维修收入等。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运输及劳务收入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且同时具备下列条件，才能予以确认收入：

- 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
- 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确定；
- ④交易中已发生的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运输及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已发生的运输及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应按已经发生的运输及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成本；

②已发生的运输及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运输及劳务收入。

(4) 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和建造合同收入时，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依据和方法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飞机维修劳务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根据飞机维修已发生的实际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预确认飞机维修收入和维修成本。

27、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根据公司补助申请和符合政府补助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才确认政府补助。

本公司取得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先确认为递延收益,然后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起,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按期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根据公司补助申请和符合政府补助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才确认政府补助。

本公司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先确认为递延收益,然后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将已支付的所得税超过应支付的部分确认为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等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与当期所得税适用税率二者的乘积,并且应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适用所得税税率发生变化的,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重新计量,除直接在股东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外,将其影响数计入变化当期的所得税费用。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在取得资产、负债时,确定其计税基础。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形成将增加企业的纳税义务,将当期和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所得税确认为负债。递延所得税负责的金额等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与当期所得税适用税率二者的乘积。

29、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它租赁。

本公司租入的经营性资产，租金按照租赁合同规定的支付方式核算，通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金额不大（小于人民币60万元）直接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如：国外运杂费等）可在租赁期内摊销计入成本。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租出的经营性资产，租金按照租赁合同规定的收款方式核算，通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大的资本化，在整个经营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确认为融资租赁。

本公司租入融资租赁资产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融资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入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采用与自有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未确认融资费用采取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并按照借款费用的原则处理。资产负债表日将融资租赁的长期应付款（应付融资租赁款）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以长期应付款（应付融资租赁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融资租赁款）列示。或有租金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租出融资租赁资产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帐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采用实际利率法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

本公司将售后租回根据具体情况分别认定为经营租赁或融资租赁，按照经营租赁或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3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利润分配

本公司按当年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剩余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由董事会提出利润分配方案报股东大会批准实施。

分部报告

本公司的风险和报酬主要受业务差异影响，因此将业务分部确定为主要分部形式，地区分部确定为次要分部形式。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执行财政部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依据财政部 2014 年修订及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

财政部于2014年陆续颁布或修订了一系列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已按要求于2014年7月1日执行新的该等企业会计准则，并按照新准则的衔接规定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执行新准则对比较财务报表影响说明如下：

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本公司将员工离职后福利划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并根据精算师提供的精算报告对本公司的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了追溯调整。

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公司将长期待摊费用中将于一年内摊销的部分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上述引起的追溯调整对比较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项 目	对比较期间（2013年12月31日/2013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对比较期间（2013年1月1日）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4,685,290.76	
长期待摊费用	-54,685,290.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37,897,500.00	34,57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822,500.00	676,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24,970,000.00	137,130,000.00
盈余公积	-9,399,000.00	-8,693,250.00
其他综合收益	24,406,473.00	
未分配利润	-100,329,396.75	-91,726,548.75
少数股东权益	-2,573,076.25	-2,816,201.25
管理费用	7,120,000.00	
财务费用	6,190,000.00	
所得税费用	-3,327,500.00	
其他综合收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5,220,000.0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航空维修收入、进口应税商品、通用航空运输服务收入	17%、11%、6%、3%
营业税	通用航空培训收入，出租收入	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营业税额或增值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营业税额或增值税额	5%
关税	进口应税商品	按海关关税税率表执行

2、税收优惠

根据财税（2000）102号《关于飞机维修增值税问题的通知》公司控股子公司—维修公司享受对飞机维修劳务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6%的部分实行由税务机关即征即退的优惠政策。

3、其他

根据《关于十二五期间在我国海洋开采石油（天然气）进口物资免征进口税收的通知》（财关税[2011]32号），对于空载重量在5吨以下的直升机及相关配件和送国外维修的直升机发动机及部件不再免征进口关税和增值税，本公司进口的EC155B1型直升机及其航材和送国外维修的直升机发动机及部件不再免税。

根据《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方案》（财税【2011】110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在北京等8省市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2】71号），本公司深圳基地和湛江分公司自2012年11月1日起，天津分公司自2012年12月1日起缴纳增值税。

根据《关于在全国开展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3】37号），上海分公司自2013年8月1日起缴纳增值税。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83,720.47	989,751.65
银行存款	328,625,960.57	219,031,748.20
合计	329,509,681.04	220,021,499.85

2、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85,032,552.00	97.79%			285,032,552.00	245,706,861.15	97.79%			245,706,861.1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432,790.69	2.21%	75,505.47	1.17%	6,357,285.22	5,207,786.84	2.07%	3,223.80	0.06%	5,204,563.0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2,993.56	0.14%	332,993.56	100.00%	
合计	291,465,342.69	100.00%	75,505.47	1.17%	291,389,837.22	251,247,641.55	100.00%	336,217.36	100.00%	250,911,424.1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69,519,344.16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CNOOC China Limited-Shenzhen Operation Company	52,009,809.09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	45,905,541.17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31,653,191.55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惠州作业公司	27,170,270.31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CNOOC China Limited-Panyu Operation Company	20,947,179.30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国家林业局西南航空护林总站	10,804,632.00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新田石油中国有限公司	7,077,976.66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中国海监总队	6,448,990.07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深圳市公安局	3,017,717.02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北部湾涠洲作业公司	3,005,326.00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交通部北海第一救助飞行队	2,900,000.00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天津港引航中心	1,850,000.00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江苏天元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1,704,000.00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018,574.67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合计	285,032,552.00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695,080.99		
1 年以内小计	5,695,080.99		
1 至 2 年	722,816.66	72,281.67	10.00%
3 年以上	14,893.04	3,223.80	21.65%
5 年以上	14,893.04	3,223.80	21.65%
合计	6,432,790.69	75,505.47	1.17%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2,281.6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哈尔滨平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32,993.5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哈尔滨平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房租	332,993.56	已超过 10 年，多次催收，难以收回。	公司党政联席会批准	否
合计	--	332,993.56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哈尔滨平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拖欠本公司房租款 332,993.56 元由于账龄较长且涉及诉讼，难以收回，经本公司审议，同意予以核销。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69,519,344.16	23.85	
CNOOC China Limited-Shenzhen Operation Company	52,009,809.09	17.84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	45,905,541.17	15.75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31,653,191.55	10.86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惠州作业公司	27,170,270.31	9.32	
合计	226,258,156.28	77.62	

3、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443,119.20	82.63%	3,221,446.50	78.78%
1 至 2 年	2,065,000.00	12.69%	157,860.00	3.86%
2 至 3 年	50,000.00	0.31%	260,000.00	6.36%
3 年以上	710,000.00	4.37%	450,000.00	11.00%
合计	16,268,119.20	--	4,089,306.50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CHANGWOON AVIATION CO.,LTD	非关联方	3,995,359.89	1年以内	尚未结算
中国航空油料有限责任公司华东分公司	非关联方	2,800,000.00	2年以内	尚未结算
HeliKorea.,Co.Ltd	非关联方	2,631,140.95	1年以内	尚未结算
通用技术集团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59,893.75	1年以内	尚未结算
海监直升机油料	非关联方	809,537.04	1年以内	尚未结算
合计		12,195,931.63		

4、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2,039,851.32	87.93%			43,199,851.32	107,799,809.98	96.21%			107,799,809.98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773,409.52	12.07%	1,218,720.53	21.11%	3,394,688.99	4,247,014.53	3.79%	1,172,785.04	27.61%	3,074,229.49
合计	47,813,260.84	100.00%	1,218,720.53	2.55%	46,594,540.31	112,046,824.51	100.00%	1,172,785.04	1.05%	110,874,039.4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北京亚太晴川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25,586,470.34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备用金	9,463,937.30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深圳华锐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3,794,594.00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劳动保险费个人承担部分	1,794,849.68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国网通用航空公司	1,400,000.00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合计	42,039,851.32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966,442.87		
1 年以内小计	2,966,442.87		
1 至 2 年	1,488,910.31	148,891.03	10.00%
2 至 3 年	282,775.41	54,622.01	19.32%
3 年以上	1,035,280.93	1,015,207.49	98.06%
3 至 4 年	18,785.32	2,261.88	12.04%
4 至 5 年	7,100.00	3,550.00	50.00%
5 年以上	1,009,395.61	1,009,395.61	100.00%
合计	5,773,409.52	1,218,720.53	21.11%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5,935.4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0,781,064.34	6,844,417.48
员工备用金	9,463,937.30	6,713,352.29
往来款及其他	7,568,259.20	98,489,054.74
合计	47,813,260.84	112,046,824.51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北京亚太晴川国际经贸有限公司	保证金	25,586,470.34	1 年内	53.51%	
备用金	职工因公周转备用金	9,463,937.30	1 年内	19.79%	
深圳华锐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租机押金	3,794,594.00	1 年内	7.94%	
劳动保险费个人承担部分	代缴社保尚未收回	1,794,849.68	1 年内	3.75%	
国网通用航空公司	保证金	1,400,000.00	1 年内	2.93%	
合计	--	42,039,851.32	--	87.93%	

5、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航材及备件	358,648,191.83		358,648,191.83	327,473,323.32		327,473,323.32
航油	1,616,558.23		1,616,558.23	1,379,108.22		1,379,108.22
合计	360,264,750.06		360,264,750.06	328,852,431.54		328,852,431.54

(2) 存货跌价准备

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不低于其账面成本，故未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待摊费用	61,931,491.27	54,685,290.76
合计	61,931,491.27	54,685,290.76

其他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公司将长期待摊费用中将于一年内摊销的部分调整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15,690,996.58	85,859,189.27
预缴的增值税	2,359,025.40	2,343,872.88
合计	118,050,021.98	88,203,062.15

其他说明：

其他流动资产期末余额比期初余额增加29,846,959.83元，增幅33.84%，主要为报告期增加的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8、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1,779,619.38	12,461,873.67	29,810,619.66	25,381,533.29	3,217,449,814.28	3,366,883,460.28
2.本期增加金额	865,441.11	1,832,436.12	4,488,976.95	4,726,898.91	403,324,915.72	415,238,668.81
(1) 购置		1,832,436.12	3,145,560.70	4,726,898.91	191,256,434.84	200,961,330.57
(2) 在建工程转入	865,441.11		1,343,416.25		165,634,564.21	167,843,421.57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存货转入					46,433,916.67	46,433,916.67
3.本期减少金额			187,542.66	1,497,542.84	7,882,420.99	9,567,506.49
(1) 处置或报废			187,542.66	1,497,542.84	7,882,420.99	9,567,506.49
4.期末余额	82,645,060.49	14,294,309.79	34,112,053.95	28,610,889.36	3,612,892,309.01	3,772,554,622.6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4,044,374.25	3,512,592.96	18,853,938.15	15,546,337.94	860,093,424.52	912,050,667.82
2.本期增加金额	2,453,396.06	1,070,394.62	3,454,631.80	2,866,091.32	183,580,691.17	193,425,204.97
(1) 计提	2,453,396.06	1,070,394.62	3,056,333.42	1,983,896.69	174,143,177.84	182,707,198.63
(2) 购入			398,298.38	882,194.63	9,437,513.33	10,718,006.34
3.本期减少金额			194,696.51	1,394,427.58	1,996,880.00	3,586,004.09
(1) 处置或报废			194,696.51	1,394,427.58	1,996,880.00	3,586,004.09
4.期末余额	16,497,770.31	4,582,987.58	22,113,873.44	17,018,001.68	1,041,677,235.69	1,101,889,868.7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6,147,290.18	9,711,322.21	11,998,180.51	11,592,887.68	2,571,215,073.32	2,670,664,753.90
2.期初账面价值	67,735,245.13	8,949,280.71	10,956,681.51	9,835,195.35	2,357,356,389.76	2,454,832,792.46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3架 EC-155 直升机	217,670,815.89	100,884,776.78		116,786,039.11
2架 Ka-32 直升机	178,325,641.95	3,873,049.83		174,452,592.12
合计	395,996,457.84	104,757,826.61		291,238,631.23

9、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7架 EC225 直升机	58,533,559.07		58,533,559.07	48,597,220.48		48,597,220.48
2架 S-92 直升机	375,007,455.00		375,007,455.00	222,725,885.20		222,725,885.20
直升机维修工程	352,344.21		352,344.21	966,790.86		966,790.86
机场改扩建工程	2,758,900.15		2,758,900.15	832,280.09		832,280.09
房屋	2,263,800.44		2,263,800.44	151,800.00		151,800.00
信息系统	608,010.08		608,010.08			
合计	439,524,068.95		439,524,068.95	273,273,976.63		273,273,976.6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7架 EC225 直升机	1,226,323,000.00	48,597,220.48	175,570,902.80	165,634,564.21		58,533,559.07	76.57%	76.57%	11,726,546.14			金融机构贷款
2架 S-92 直升机	376,354,809.60	222,725,885.20	152,281,569.80			375,007,455.00	98.16%	98.16%	8,798,534.04	8,037,738.16	4.05%	金融机构

													贷款
合计	1,602,677,809.60	271,323,105.68	327,852,472.60	165,634,564.21		433,541,014.07	-	-	20,525,080.18	8,037,738.16	4.05%	--	

1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9,434,785.28			2,792,272.49	22,227,057.77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9,434,785.28			2,792,272.49	22,227,057.77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895,145.78			375,102.22	6,270,248.00
2.本期增加金额	375,327.00			558,454.44	933,781.44
(1) 计提	375,327.00			558,454.44	933,781.44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6,270,472.78			933,556.66	7,204,029.4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164,312.50			1,858,715.83	15,023,028.33
2.期初账面价值	13,539,639.50			2,417,170.27	15,956,809.77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1、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装饰工程费用	8,416,342.11	340,000.00	63,749.98	3,939,801.06	4,752,791.07
飞机及发动机(含飞机四大部件)大修理	21,989,898.06	87,986,204.36	15,297,841.67	50,968,218.67	43,710,042.08

费用					
直升机飞行入门费	7,507,528.27	13,689,559.99	3,014,610.34	6,646,012.74	11,536,465.18
飞机租赁费		1,887,294.00	275,230.41	377,458.80	1,234,604.79
合计	37,913,768.44	103,903,058.35	18,651,432.40	61,931,491.27	61,233,903.12

其他说明

长期待摊费用中的直升机飞行入门费主要为保障直升机飞行作业而发生的空、地勤人员获得专业资格的专门培训支出。长期待摊费用期末余额比期初增加 23,320,134.68 元，增幅为 61.51%。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的要求，将期初长期待摊费用 5,468.53 万元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2、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294,226.00	322,285.01	1,509,002.40	375,979.11
未支付的员工工资	11,394,628.24	2,848,657.06		
设定受益计划	163,250,000.00	40,812,500.00	151,590,000.00	37,897,500.00
合计	175,938,854.24	43,983,442.07	153,099,002.40	38,273,479.11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983,442.07		38,273,479.11

1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56,900,672.55	182,333,171.86
合计	56,900,672.55	182,333,171.86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公司以借款期限不超过一个年度的借款为短期借款,报告期公司短期借款只有信用借款。报告期末短期借款余额比期初

减 125,432,499.31 元，减幅 68.79%。减少原因为报告期偿还到期短期借款。

14、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09,830,079.70	93,567,923.82
1 至 2 年	393,738.05	6,057,984.22
2 至 3 年	113,051.86	260.00
3 年以上	2,938,264.99	2,938,004.99
合计	113,275,134.60	102,564,173.03

15、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0,590,560.49	5,127,148.38
合计	10,590,560.49	5,127,148.38

16、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80,391,172.27	288,136,501.35	282,009,687.60	86,517,986.0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559,522.25	28,559,522.25	
合计	80,391,172.27	316,696,023.60	310,569,209.85	86,517,986.0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8,170,131.86	235,288,172.15	230,908,551.88	72,549,752.13
2、职工福利费		10,188,053.50	10,188,053.50	
3、社会保险费		10,096,774.97	10,096,774.97	

其中：医疗保险费		9,051,568.44	9,051,568.44	
工伤保险费		478,089.50	478,089.50	
生育保险费		567,117.03	567,117.03	
4、住房公积金		24,430,687.51	24,430,687.51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221,040.41	8,132,813.22	6,385,619.74	13,968,233.89
合计	80,391,172.27	288,136,501.35	282,009,687.60	86,517,986.0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156,341.35	22,156,341.35	
2、失业保险费		644,049.90	644,049.90	
3、企业年金缴费		5,759,131.00	5,759,131.00	
合计		28,559,522.25	28,559,522.25	

其他说明：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本公司将员工离职后福利划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比期初增加 6,126,813.75 元，增幅 7.62%。增加主要原因为预提年度绩效安全薪酬尚未发放。

1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510,586.21	3,417,268.69
营业税	66,260.74	112,167.97
企业所得税	18,436,445.56	18,106,231.72
个人所得税	4,120,225.08	1,532,990.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309,616.55	239,666.11
教育费等其他附加	296,894.44	1,077,079.09
合计	27,740,028.58	24,485,403.58

18、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854,435.44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7,253.14	
可转换公司债券利息		479,994.93
合计	911,688.58	479,994.93

其他说明：

应付利息余额报告期末比期初增加431,693.65元，增幅89.94%，增加主要原因为计提长期借款和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9、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5,717,470.67	5,717,470.67
合计	5,717,470.67	5,717,470.67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1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应付股利报告期末余额5,717,470.67元，为本公司控股子公司-维修公司分配2011-2012年度股利，应派发给少数股东的股利，报告期末尚未支付。

20、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30,249,438.32	8,394,205.69
赔偿款	11,400,000.00	11,400,000.00
其他	14,013,684.77	21,601,037.78
合计	55,663,123.09	41,395,243.47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航空兵部队	11,400,000.00	应付直升机保险赔偿款，报告期末未结算。
合计	11,400,000.00	--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比期初增加14,267,879.62元，增幅34.47%。增加的主要原因为增加的往来款。

2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9,172,943.40	109,638,567.5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4,827,306.88	
合计	194,000,250.28	109,638,567.50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比期初增加84,361,682.78，增幅76.95%。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及长期应付款（售后回租和融资租赁租金）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2、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788,337,187.64	608,861,594.22
合计	788,337,187.64	608,861,594.2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将超过一年的向金融机构的借款为长期借款，报告期末本公司长期借款为抵押借款，余额比期初增加179,475,593.42元，增幅29.48%。增加主要原因是公司向银行借款用来支付2架S-92直升机和1架EC-225直升机采购款。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报告期末本公司长期借款

借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期末数		期初数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国家开发银行	2007.11.30	2017.11.29	港币	说明1	157,700,000.00	124,409,530.00	236,600,000.00	186,014,920.00
国家开发银行	2009.11.27	2021.11.26	港币	说明2	183,769,822.40	144,976,012.89	237,769,822.40	186,934,634.37
国家开发银行	2012.9.17	2022.9.16	港币	说明3	190,176,318.80	150,030,097.90	213,368,552.80	167,750,356.21
国家开发银行	2013.12.26	2023.12.25	美元	6 个月 美元 Libor+360BP	39,936,750.00	244,372,973.25	11,179,728.00	68,161,683.64
中国进出口银行	2014.9.5	2026.9.4	美元	6 个月 美元 Libor+350BP	20,354,400.00	124,548,573.60		
合计						788,337,187.64		608,861,594.22

说明1：如果借款人在本合同下提取的贷款为港币贷款，则港币贷款所适用的贷款利率为6个月HIBOR+85BP；如借款人在本合同下提取的贷款为美元，则美元贷款所适用的贷款利率为6个月LIBOR+85BP，本项目贷款利率为浮动利率。

说明2：如果借款人在本合同下提取的贷款为港币贷款，则港币贷款所适用的贷款利率为6个月HIBOR+150BP；如借

款人在本合同下提取的贷款为美元，则美元贷款所适用的贷款利率为6个月LIBOR+150BP，本项目贷款利率为浮动利率。

说明3：如果借款人在本合同下提取的贷款为港币贷款，则港币贷款所适用的贷款利率为6个月HIBOR+450BP；如借款人在本合同下提取的贷款为美元，则美元贷款所适用的贷款利率为6个月LIBOR+430BP，本项目贷款利率为浮动利率。合同情况及抵押情况详见附注七、43和附注十一。

23、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222,756,707.11
合计		222,756,707.11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	期末余额
可转债	650,000,000.00	2012年12月19日	2014年9月22日	650,000,000.00	222,756,707.11					222,756,707.11	0.00
合计	--	--	--	650,000,000.00	222,756,707.11					222,756,707.11	0.0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根据本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641号《关于核准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本公司于2012年12月19日公开发行总额为650,000,000.00元，期限为6年的可转债。

可转债的转股期限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6个月后的第1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转股初始价格为7.10元/股，当本公司股票在任意二十个连续交易日中至少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90%时，本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表决。

公司于2013年6月18日（股权登记日）实施201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规定，“海直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于2013年6月19日起由原来的每股7.10元调整为每股7.05元。

公司于2014年6月24日（股权登记日）实施201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根据上述规定，“海直转债”的转股价格于2014年6月25日起由原来的每股7.05元调整为每股6.98元。

2014年9月22日，本公司发行的可转债已全部转换普通股或赎回，共转换普通股92,470,420股。2014年转换普通股38,133,231股，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28,105,112.92元，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44,162,592.89元。

“海直转债”不再具备上市条件，已于2014年10月8日摘牌。

24、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售后回租	82,265,389.27	
融资租赁	142,658,668.10	
合计	224,924,057.37	

其他说明：

长期应付款情况：

单位	期限	初始金额	利率 (%)	应计利息	期末余额	借款条件
天津信直通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0年	207,780,813.02	3.68	29,971,381.07	142,658,668.10	2架K-32直升机抵押
中海油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年	132,824,872.30	6.15	13,456,565.91	82,265,389.27	3架EC-155直升机抵押
合计		340,605,685.32		43,427,946.98	224,924,057.37	

期末根据合同将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66,690,000.00	124,970,000.00
合计	166,690,000.00	124,970,000.00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26,370,000.00	138,280,000.0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1,660,000.00	13,310,000.00
1.当期服务成本	6,460,000.00	8,270,000.00
3.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1,400,000.00	-1,150,000.00

4.利息净额	6,600,000.00	6,190,000.00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30,620,000.00	25,220,000.00
1.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30,620,000.00	25,220,000.00
五、期末余额	168,650,000.00	126,370,000.00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主要是为离退休人员支付的明确标准的统筹外福利、为去世员工遗属支付的生活费等。对于设定受益计划中承担的义务，在资产负债表日公司聘请了韬睿惠悦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作为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韬睿惠悦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作为独立精算师，根据本公司实际情况，以3%的养老类福利增长率，8%的医疗类福利增长率，1%的离职率，并根据受益计划待偿期配比4.25%的折现率，精算出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设定受益计划现值为16,865万元，其中未来一年内应支付的金额为196万元。

公司根据韬睿惠悦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的精算结果对公司的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了追溯调整。

26、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67,937,189.00				+38,133,231.00	+38,133,231.00	606,070,420.00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股本余额比期初增加38,133,231.00元，增幅6.71%。增加主要原因为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2014年转换普通股38,133,231股，截至2014年9月22日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已全部转换为普通股或赎回。

27、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84,349,671.60	228,105,112.92		1,012,454,784.52
其他资本公积	64,979,939.18		44,162,592.89	20,817,346.29
合计	849,329,610.78	228,105,112.92	44,162,592.89	1,033,272,130.8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资本公积余额比期初增加183,942,520.03元，增幅21.66%。增加主要原因为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2014年转换普通股38,133,231股，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228,105,112.92元，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44,162,592.89元。

2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406,473.00	-40,826,666.67		-10,206,666.67	-29,555,524.00	-1,064,476.00	-5,149,051.00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24,406,473.00	-40,826,666.67		-10,206,666.67	-29,555,524.00	-1,064,476.00	-5,149,051.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4,406,473.00	-40,826,666.67		-10,206,666.67	-29,555,524.00	-1,064,476.00	-5,149,051.00

2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80,090,777.73	18,954,562.71		199,045,340.44
合计	180,090,777.73	18,954,562.71		199,045,340.44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末盈余公积余额比期初增加18,954,562.71元，增幅10.53%。增加的主要原因为按照母公司报告期完成净利润的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20,527,610.59	672,701,384.4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00,329,396.75	-91,726,548.7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20,198,213.84	580,974,835.6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2,323,449.62	182,777,631.9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8,954,562.71	17,475,370.01
应付普通股股利	42,668,565.82	25,680,000.00
提取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529,020.80	398,883.72
期末未分配利润	860,369,514.13	720,198,213.8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100,329,396.75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339,107,532.80	949,070,227.81	1,187,193,388.15	877,330,210.66
合计	1,339,107,532.80	949,070,227.81	1,187,193,388.15	877,330,210.66

3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273,260.42	4,308,289.2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25,882.15	2,087,302.74
教育费附加	1,874,778.42	1,545,467.13
合计	4,673,920.99	7,941,059.11

其他说明：

报告期营业税金及附加发生额比期减少3,267,138.12元，减幅41.14%。减少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及子公司都已执行营改增政策，致营业税金及附加大幅减少。

3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89,236,209.70	83,955,425.58
差旅办公费	9,227,501.27	7,813,517.38
交际应酬费	4,113,760.12	6,083,710.55
交通运输费	6,249,293.61	7,475,928.83
折旧费	3,000,533.70	2,605,344.77
水电费	2,930,667.47	2,606,632.64
修理费	1,247,659.21	1,162,254.74
其他费用	7,415,412.32	11,838,913.47
合计	123,421,037.40	123,541,727.96

其他说明：

无

34、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0,767,737.25	31,184,584.17
减：利息收入	1,891,687.40	2,526,142.21
汇兑损益	-5,920,905.31	-24,047,640.71
未确认融资费用	5,145,322.04	
银行手续费	2,478,327.13	307,615.60
受益计划利息	6,600,000.00	6,190,000.00
合计	27,178,793.71	11,108,416.85

其他说明：

报告期财务费用发生额比上期增加 16,070,376.86 元，增幅 144.67%。增加主要原因为本报告期汇兑收益大幅减少。

35、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18,217.16	-17,271,708.43
合计	118,217.16	-17,271,708.43

其他说明：

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发生额比上期增加17,389,925.59元，增幅为100.68%。增加的主要原因为上期收回已计提的大额坏账，冲减已计提的坏账损失。

36、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231,462.74	15,052,636.61
合计	3,231,462.74	15,052,636.61

其他说明：

报告期投资收益发生额比上期减少11,821,173.87元，减幅78.53%。减少的主要原因为公司转让原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的股权，上期确认转让收益大于本期确认的转让收益。

37、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6,159.00		26,159.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6,159.00		26,159.00
政府补助	39,067,183.80	55,614,131.47	
其他	285,904.55	150,005.81	285,904.55
合计	39,379,247.35	55,764,137.28	312,063.5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	28,730,000.00	48,720,000.00	与收益相关
民航节能减排专项资金		5,0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返还	8,133,042.80	1,844,131.47	与收益相关
"营改增"财政补贴	2,204,141.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9,067,183.80	55,614,131.47	--

其他说明：

报告期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发生额比上期减少16,546,947.67元，减幅29.75%。减少主要原因为上年收到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和民航节能减排专项资金比报告期多。

38、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3,375.79	87,413.58	83,375.79
对外捐赠	80,000.00		80,000.00
其他	14,587.28		14,587.28
合计	177,963.07	87,413.58	177,963.07

其他说明：

报告期营业外支出发生额比上期增加90,549.49元，增幅103.59%。增加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公司向云南昭通地震灾区捐赠支出。

39、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77,105,149.67	67,342,858.56
递延所得税费用	-5,771,146.24	3,357,265.53
合计	71,334,003.43	70,700,124.0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77,078,082.7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9,269,520.6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8,462.0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3,761.79
内部交易抵消的影响	1,782,258.87
所得税费用	71,334,003.43

其他说明

报告期所得税费用发生额比上期增加633,879.34元，增幅0.8%。增加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完成应税利润比上期增加。

40、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28。

41、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财政部拨来通用航空补贴	28,730,000.00	53,770,000.00
往来款	21,395,362.62	131,392,656.06
利息收入	1,891,687.40	2,526,142.21
其他	6,347,380.30	3,382,951.62
合计	58,364,430.32	191,071,749.8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报告期比上期减少132,707,319.57万元，减幅为69.45%。减少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收到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2,873万元，而上年收到通用航空发展专项资金及节能减排专项补贴合计5,377.00万元和代收中国极地研究中心Ka-32直升机保险赔偿款7,680.00万元。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5,300,000.00	78,525,568.00
交际应酬费	4,113,760.12	6,083,710.55
备用金	9,463,937.30	6,713,352.29
差旅办公费	9,227,501.27	7,813,517.38
交通运输费	6,249,293.61	7,475,928.83
水电费	2,930,667.47	2,606,632.64
其他	10,638,291.72	6,766,387.19
合计	47,923,451.49	115,985,096.8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报告期比上年减少68,061,645.39元，减幅为58.68%。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公司代中国极地研究中心支付购买Ka-32直升机支付购机款7,852.56万元；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2,176,527.45
合计		12,176,527.45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报告期比上年减少12,176,527.45元，减幅为100%，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上年转让子公司-中信通航股权收到30%转让款2,537.19万元，与交割日2013年10月31日中信通航货币资金3,754.84万元，以净额列示为1,217.65万元；

(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手续费	3,175,303.44	
合计	3,175,303.4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报告期比上年增加3,175,303.44元，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报告期支付售后回租和融资租赁手续费。

42、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205,744,079.32	184,572,918.22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8,217.16	-17,271,708.43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82,707,198.63	152,666,915.63
无形资产摊销	933,781.44	653,762.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3,347,179.10	81,095,783.5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216.79	87,413.58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1,495,800.29	6,629,457.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31,462.74	-15,052,636.6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709,962.96	3,440,118.81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1,888,076.68	-21,996,814.8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6,319,172.71	-132,537,199.4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9,285,267.05	36,147,516.24
其他	-30,620,000.00	25,22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5,920,064.69	303,655,526.2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78,325,641.95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29,509,681.04	220,021,499.8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20,021,499.85	862,284,934.3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9,488,181.19	-642,263,434.53

(2)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64,158,666.35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64,158,666.35

其他说明：

报告期收到处置原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70%转让款和处置收益合计64,158,666.35元。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29,509,681.04	220,021,499.85
其中：库存现金	883,720.47	989,751.6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28,625,960.57	219,031,748.20
二、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9,509,681.04	220,021,499.85

其他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比上期增加109,488,181.19元，增幅49.76%。增加主要原因为公司开展售后回租业务，收到融资款1.19亿元尚未使用。

43、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固定资产	1,726,661,324.17	长期借款、融资租赁和售后回租合同抵押。
合计	1,726,661,324.17	--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14架EC155、3架EC225、3架AS332L1直升机	1,435,422,692.94	长期借款合同抵押
2架KA32直升机	174,452,592.12	融资租赁合同抵押
3架EC-155直升机	116,786,039.11	售后回租合同抵押
合计	1,726,661,324.17	

44、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其中：美元	768,467.77	6.1190	4,702,254.28
欧元	67,643.60	7.4556	504,323.62
港币	10,607.94	0.7889	8,368.60
其中：美元	2,433.90	6.1190	14,893.04
其中：美元	60,291,150.00	6.1190	368,921,546.85
港币	531,646,141.20	0.7889	419,415,640.79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	北京	甲类：陆上石油飞行、直升机外载荷飞行、医疗救护、航空探矿、空中游览、直升机引航作业、通用航空包机飞行、航空器代管业务；乙类：航空摄影、空中广告、海洋监测、渔业飞行、气象探测、科学实验、城市消防、空中巡查；丙类：防治农林业病虫害、防治卫生害虫、航空护林、空中拍照。自营进出口及代理进出口业务。	93.97%		设立
中信海直通用航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直升机机体及发动机的维修及维护，航空部件、附件的修理及维护	51.00%		设立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海直通航	135,418,970.65	200,655,328.47	336,074,299.12	118,330,502.09	164,228,668.10	282,559,170.19	78,781,089.33	6,065,816.92	84,846,906.25	29,979,057.04	15,470,000.00	45,449,057.04
维修公司	69,065,144.85	18,021,377.90	87,086,522.75	24,163,337.18	9,180,000.00	33,343,337.18	58,823,348.95	18,904,024.91	77,727,373.86	20,645,375.52	6,410,000.00	27,055,375.52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195,903,951.05	18,037,279.72	14,117,279.72	53,808,791.47	34,395,576.65	-1,654,650.79	1,435,349.21	-28,770,138.54
中信海直通用航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	57,987,924.06	5,290,208.03	3,600,208.03	15,952,329.53	55,184,161.29	3,988,837.15	5,268,837.15	-6,113,270.02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等金融风险。本公司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前五大客户的应收款占本公司应收款项总额77.62%。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净值	账面原值	1年以内	1-2年	2-5年	5年以上
短期借款	56,900,672.55	56,900,672.55	56,900,672.55			
应付账款	368,305,371.50	368,305,371.50	368,305,371.50			
长期借款	927,510,131.04	927,510,131.04	139,172,943.40	297,596,743.13	277,684,064.10	213,056,380.41
长期应付款	337,970,952.53	337,970,952.53	85,533,622.98	66,375,558.56	107,589,001.28	78,472,769.72
小计	1,745,514,434.50	1,745,514,434.50	704,739,917.31	363,972,301.69	385,273,065.38	291,529,150.13

3、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销售业务大部分以人民币结算，少量以美元结算；直升机、航材、保险、维修及保障的采购和交易大部分仍需以美元、欧元或港币结算。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港币和欧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①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详见附注七、44。

②敏感性分析：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对于本公司各类美元、港币和欧元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如果人

民币对美元、港币和欧元升值或贬值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公司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5,996万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长期应付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①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②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美元、港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附注七、44。

③敏感性分析：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50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公司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572万元。

上述敏感性分析假定在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利率变动，并且已应用于本公司所有按浮动利率获得的借款。

3、价格风险

本公司于2013年与重要客户中国海洋石油总公司签订直升机运输服务协议，协议规定直升机运输服务价格将与国际石油价格、消费者物价指数等关键因素联动，由于国际油价变化及消费者物价指数等影响将对公司业绩产生重要影响。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市	机场管理及投资管理	10 亿元整	39.53%	39.53%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1983年4月21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亿元，法定代表人为蒲坚，主要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提供机场设施和地面服务；实业投资及管理、服务。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为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79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41.98亿元，法定代表人为常振明。主要经营业务：银行、证券、信托、保险、地产、矿产、交通、仓储、酒店、旅游、出版、网络等。中国中信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51.03%的股份。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上海新路房地产开发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上海海鹰矿泉水设备制造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深圳华翔实业开发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珠海市新路物业发展公司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

4、关联交易情况

(1)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机场使用和房屋租赁	5,000,000.00	5,000,000.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于2011年12月31日重新签订的《深圳直升机场使用协议》，本公司2014年度已支付深圳直升机场及其配套设施使用费人民币500万元。2012年度后，每年机场使用费在上一年度使用费的基础上，以我国上一年度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的变动幅度作为增长率确定，但每年使用费的增长幅度最高不得超过5%。此合同有效期至2021年12月31日。

(2)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合计	17,672,300.00	14,716,100.00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中国中海直有限责任公司	33,251.95	
应付账款	天津信直通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8,550,047.4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天津信直通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7,454,790.83	
长期应付款	天津信直通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42,658,668.10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本公司于2011年12月19日与欧洲直升机公司签订了《欧洲直升机公司与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就提供7架EC225LP型直升机第ECOP01186/09/11号销售合同》，根据该合同，公司向欧洲直升机公司购置7架EC225LP型直升机，合同履行期限为2011年12月至2015年12月31日，单价为2,030万欧元（未含进口关税和增值税），购机总价为14,210万欧元，折合人民币约122,632.30万元（汇率按1: 8.63计）。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经支付合同款10,880.80万欧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向欧洲直升机公司购置的7架EC225LP型直升机已交付5架（B-7191/7192/7193/7151/7143），均已结转固定资产。

(2) 本公司于2013年5月29日与西科斯基国际有限公司签订了《两架S-92型全新直升机销售合同》，根据该合同，本公司向西科斯基国际有限公司购置两架S-92型直升机，购机总价6,061.44万美元，折合人民币37,635万元（汇率按1:6.209计），上述2架S-92型直升机计划将于2015年3月全部交付。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经支付合同款5,950.01万美元。

(3) 2014年10月31日，本公司与中海油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售后回租协议》。根据协议，本公司以3架EC-155型直升机进行售后回租，转让价款共119,368,306.39元，融资手续费为转让价的1%，合同期限为3年，租金支付为12期，每期支付10,969,265.77元，留购价为1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已支付融资手续费1,193,683.06元。

(4) 2014年8月20日，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海直通航与天津信直通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签订《直升机融资租赁协议》。根据协议，海直通航向天津信直通航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融资租赁两架Ka-32A11BC直升机，融资金额2,830万美元，融资手续费为融资金额的1%。租金由摊销本金和利息两部分组成，自起租日起分四十期按照等额本金支付，每期实际利率（租赁利率）为每一个计租期开始之前的第三个工作日的三个月LIBOR+325BP，租赁期为10年，留购价为2美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海直通航已支付融资手续费28.30万美元。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5,455,281.5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00

2、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根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2014年度以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股本总额606,070,420股为基数，拟每10股派发0.75元现金红利（含税）。利润分配金额为45,455,281.50元。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1、年金计划

公司为保障和提高职工退休后的待遇水平，调动职工的劳动积极性，建立人才长效激励机制，增强单位的凝聚力，促进单位健康持续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法规及政策，建立企业年金计划。

职工参加本计划的条件

- (1) 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
- (2) 依法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并履行缴费义务；
- (3) 试用期满后自愿参加。

单位缴费按月缴纳，由单位负担。单位每年缴费总额原则上可按不超过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4%计提，全额或按照一定比例划入个人账户。单位缴费在冲减职工福利费结余后列入成本（费用），但每年列支成本（费用）的企业年金费用不得超过本单位上年度职工工资总额的4%。个人缴费按照职工个人上年度个人工资总额的4%，按月缴纳，由职工个人负担。

本计划采取理事会受托管理模式。本方案所归集的企业年金基金由中信集团委托中信集团企业年金理事会进行受托管理并签署企业年金基金受托管理合同。由企业年金基金受托人委托具备企业年金管理资格的托管人、账户管理人、投资管理人提供统一的相关服务。

2、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风险和报酬主要受业务差异影响，因此将业务分部确定为主要分部形式，地区分部确定为次要分部形式。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①业务分部

项目	通用航空运输服务	航空维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1、营业收入	1,300,503,515.94	57,987,924.06	19,383,907.20	1,339,107,532.80
2、营业成本	913,872,676.57	47,452,422.96	12,254,871.72	949,070,227.81
3、利润总额	277,013,845.98	7,193,272.25	7,129,035.48	277,078,082.75
4、所得税费用	69,430,939.21	1,903,064.22		71,334,003.43

5、净利润	207,582,906.77	5,290,208.03	7,129,035.48	205,744,079.32
6、资产总额	4,488,394,997.83	87,086,522.75	121,043,883.13	4,454,437,637.45
7、负债总额	1,736,463,315.54	33,343,337.18	38,538,492.85	1,731,268,159.87

②地区分部

项目	深圳	湛江	上海	北京	天津	分部间抵销	合计
1、营业收入	634,621,871.95	210,801,978.60	226,439,463.64	195,903,951.05	90,724,174.76	19,383,907.20	1,339,107,532.80
2、营业成本	516,388,080.32	121,946,988.03	113,862,475.99	125,454,151.06	83,673,404.13	12,254,871.72	949,070,227.81
3、利润总额	52,370,940.20	87,468,674.87	113,197,559.85	24,447,671.16	6,722,272.15	7,129,035.48	277,078,082.75
4、所得税费用	33,932,307.34	12,169,154.67	8,144,658.63	6,410,391.44	10,677,491.35		71,334,003.43
5、净利润	18,438,632.86	75,299,520.20	105,052,901.22	18,037,279.72	-3,955,219.20	7,129,035.48	205,744,079.32
6、资产总额	4,223,092,118.86	80,324,844.09	81,164,467.86	336,074,299.12	77,992,018.85	344,210,111.33	4,454,437,637.45
7、负债总额	1,470,932,379.94	80,324,844.09	81,164,467.86	282,559,170.19	77,992,018.85	261,704,721.06	1,731,268,159.87

3、其他

A、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向以下银行申请了综合授信额度：

(1)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油支行2.5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1年，用于公司所需的各类融资。授信方式：信用。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华侨城支行2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授信额度，期限1年，用于公司所需的各类融资。授信方式：信用。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湾支行3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1年，用于公司所需的各类融资。授信方式：信用。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车公庙支行2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1年，用于公司所需的各类融资。授信方式：信用。

(5)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南山支行1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1年，用于公司所需的各类融资。授信方式：信用。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布吉支行3亿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1年，用于公司所需的各类融资。授信方式：信用。

B、本公司于2007年11月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国家开发银行外汇借款合同》(合同号：443055972007563367)、并分别于2007年11月、2008年5月和2008年10月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国家开发银行贷款抵押合同》和《保险权益转让合同》。

本公司此次贷款总金额为7.3亿元港币，借款期限自2007年11月至2017年11月，以3架AS332L1型直升机、4架EC155B型直升机和2架EC225型飞机作为向国家开发银行贷款的抵押物，相关的资产抵押手续已办理完毕（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上述9架飞机原值共计1,084,444,958.05元，累计折旧共计438,426,184.57元）。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按合同规定提取全部贷款共计73,000万港币，报告期归还7,890万港币，已累计归还49,340万港币。

C、公司为购买10架EC155B1直升机项目用款需要，于2009年11月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贷款承诺金额为等值港币60,000万元的《国家开发银行外汇借款合同》（合同号：4403275972009510327），借款期限自2009年11月至2021年11月，该项目贷款提款期为2年，至提款期末（2011年11月27日）仅提取该项目贷款港币36,676.98万元，国家开发银行对合同剩余金额港币23,323.02万元不再给予提款，以编号为第ECOSAP1534/12/07号商务合同项下6架EC155B1型直升机为抵押（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上述6架飞机原值共计454,750,803.31元，

累计折旧共计90,390,514.45元），本报告期归还借款港币4,200万元，累计已归还港币12,900万元。

D、公司为购买10架EC155B1直升机项目用款需要，于2012年9月与国家开发银行签订了贷款承诺金额为等值美元2,990万元或等值港币（美元/港币汇率按7.7566计算）的《国家开发银行外汇借款合同》（合同号：4430201201100000214），借款期限自2012年9月至2022年9月，截至2013年12月31日已提取该项目下贷款港币23,192.23万元，以编号为第ECOSAP1534/12/07号商务合同项下4架EC155B1型直升机为抵押（截至2014年12月31日，上述4架直升机原值共计286,836,381.20元，累计折旧共计25,460,404.35元），本报告期归还借款港币1,855.38万元。

E、公司为购买2架S-92直升机项目用款需要，于2013年12月与国家开发银行分别签订了贷款承诺金额为2,120万美元和2,123万美元的《国家开发银行外汇借款合同》（合同号：4430201301100000831、4430201301100000832），借款期限为2013年12月至2023年12月，截至2014年12月31日已提取该项目下贷款美元4,163.68万元，以本公司与美国西科斯基国际有限公司签署的编号为92I09377的《两架S-92型全新直升机销售合同》项下的2架S-92直升机为抵押。

F、公司为购买EC225直升机项目用款需要，于2014年9月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了贷款承诺金额为2,127.44万美元的《进口信贷固定资产类贷款》（合同号：2020004232014210808），借款期限为2014年9月5日至2026年9月4日，截至2014年12月31日已提取该项目下贷款美元2,127.44万元，以公司2011年12月19日与欧洲直升机公司签订的《提供7架EC225LP型直升机第ECOP01186/09/11号销售合同》的第五架直升机为抵押（截至2014年12月31日，该架直升机原值165,634,564.21元，累计折旧1,966,910.46元，净值163,667,653.75元）。

G、截至2014年12月31日，向浦发银行华侨城支行申请关税保函金额6,300万元。

十四、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4,878,929.93	99.06%			264,878,929.93	223,181,801.81	98.13%			223,181,801.8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510,908.16	0.94%	72,281.67	2.88%	2,438,626.49	3,910,558.87	1.72%			3,910,558.8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2,993.56	0.15%	332,993.56	100.00%	0.00
合计	267,389,838.09	100.00%	72,281.67	0.03%	267,317,556.42	227,425,354.24	100.00%	332,993.56	0.15%	227,092,360.6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69,519,344.16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CNOOC China Limited-Shenzhen Operation Company	52,009,809.09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	45,905,541.17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31,653,191.55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惠州作业公司	27,170,270.31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CNOOC China Limited-Panyu Operation Company	20,947,179.30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新田石油中国有限公司	7,077,976.66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深圳市公安局	3,017,717.02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北部湾涠洲作业公司	3,005,326.00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天津港引航中心	1,850,000.00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江苏天元通用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1,704,000.00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中海油田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1,018,574.67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合计	264,878,929.93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788,091.50		
1 年以内小计	1,788,091.50		
1 至 2 年	722,816.66	72,281.67	10.00%

合计	2,510,908.16	72,281.67	2.88%
----	--------------	-----------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72,281.6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32,993.5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哈尔滨平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房租	332,993.56	已超过 10 年，多次催收，难以收回。	公司党政联席会议批准核销	否
合计	--	332,993.56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哈尔滨平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拖欠本公司房租款 332,993.56 元由于账龄较长且涉及诉讼，难以收回，经本公司审议，同意予以核销。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69,519,344.16	26.00	
CNOOC China Limited-Shenzhen Operation Company	52,009,809.09	19.45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	45,905,541.17	17.17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31,653,191.55	11.81	
中海石油（中国）有限公司惠州作业公司	27,170,270.31	10.16	
合计	226,258,156.28	84.59	

2、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791,123.87	90.77%			49,791,123.87	95.586,645.59	97.20%		95,586,645.59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5,060,245.13	9.23%	1,186,963.79	23.46%	3,873,281.34	2,752,675.71	2.80%	1,170,985.04	42.54%	1,581,690.67
合计	54,851,369.00	100.00%	1,186,963.79	2.16%	53,664,405.21	98,339,321.30	100.00%	1,170,985.04	1.19%	97,168,336.2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38,583,797.86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备用金	5,743,685.26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深圳华锐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3,794,594.00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劳动保险费个人承担部分	1,669,046.75			按公司会计政策，经减值测试，没有风险，不需计提坏帐准备
合计	49,791,123.87		--	--

单位：元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518,654.88		
1 年以内小计	2,518,654.88		
1 至 2 年	1,189,342.91	118,934.29	10.00%
2 至 3 年	333,466.41	69,322.01	20.79%
3 年以上	1,018,780.93	998,707.49	98.03%
3 至 4 年	18,785.32	2,261.88	12.04%
4 至 5 年	7,100.00	3,550.00	50.00%
5 年以上	992,895.61	992,895.61	100.00%
合计	5,060,245.13	1,186,963.79	23.46%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978.7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794,594.00	1,522,280.00
员工备用金	5,743,685.26	4,853,708.12
往来款及其他	45,313,089.74	91,963,333.18
合计	54,851,369.00	98,339,321.30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38,583,797.86	1 年以内	70.34%	
备用金	员工备用金	5,743,685.26	1 年以内	10.47%	
深圳华锐航空服务有限公司	保证金	3,794,594.00	1 年以内	6.92%	
劳动保险费个人承担部分	个人劳动保险费	1,669,046.75	1 年以内	3.04%	
国网物资有限公司	保证金	800,000.00	1 年以内	1.46%	
合计	--	50,591,123.87	--	92.23%	0.00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68,091,074.60		68,091,074.60	68,091,074.60		68,091,074.60
合计	68,091,074.60		68,091,074.60	68,091,074.60		68,091,074.60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维修公司	21,106,074.60			21,106,074.60		

海直通航	46,985,000.00			46,985,000.00		
合计	68,091,074.60			68,091,074.60		

(2) 其他说明

本公司拥有2家控股子公司：中信海直通用航空维修工程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51%；海直通用航空有限责任公司，持股比例为93.97%。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04,599,564.89	788,418,525.51	956,895,483.74	695,789,435.18
合计	1,104,599,564.89	788,418,525.51	956,895,483.74	695,789,435.18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507,480.1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231,462.74	6,647,500.00
合计	3,231,462.74	8,154,980.19

6、其他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9,545,627.05	174,753,700.06
加：资产减值准备	88,260.4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74,948,695.26	149,964,220.22
无形资产摊销	933,781.44	653,762.4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9,411,505.16	76,212,949.9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7,216.79	47,111.0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340,047.16	6,629,457.0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31,462.74	-8,154,980.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03,816.72	-2,352,5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4,340,135.78	-13,316,391.4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6,608,601.18	-122,171,078.5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027,826.83	21,898,393.63
其他	-25,010,000.00	20,850,00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6,158,943.69	305,014,644.27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0,989,207.54	178,189,102.1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78,189,102.14	817,275,332.3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2,800,105.40	-639,086,230.19

十五、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7,216.79	报告期处置报废固定资产净损失。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1,317.27	主要为向云南地震灾区捐款。
处置子公司产生的投资收益	3,231,462.74	报告期收到转让原控股子公司-中信通航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841,390.8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6,850.58	
合计	2,531,022.99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5%	0.3495	0.349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05%	0.3451	0.3451

3、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根据财政部 2014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等八项会计准则变更了相关会计政策并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了追溯重述，重述后的 2013 年 1 月 1 日、2013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资产负债表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862,284,934.38	220,021,499.85	329,509,681.04
应收账款	229,570,102.31	250,911,424.19	291,389,837.22
预付款项	15,903,215.09	4,089,306.50	16,268,119.20
其他应收款	52,372,640.82	110,874,039.47	46,594,540.31
存货	309,542,048.31	328,852,431.54	360,264,750.0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4,685,290.76	61,931,491.27
其他流动资产	24,396,795.73	88,203,062.15	118,050,021.98
流动资产合计	1,494,069,736.64	1,057,637,054.46	1,224,008,441.08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1,839,773,852.63	2,454,832,792.46	2,670,664,753.90
在建工程	74,087,756.04	273,273,976.63	439,524,068.95
无形资产	14,978,300.75	15,956,809.77	15,023,028.33
长期待摊费用	100,854,568.85	37,913,768.44	61,233,903.12
递延所得税资产	41,832,164.82	38,273,479.11	43,983,442.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71,526,643.09	2,820,250,826.41	3,230,429,196.37
资产总计	3,565,596,379.73	3,877,887,880.87	4,454,437,637.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350,026.26	182,333,171.86	56,900,672.55
应付账款	92,642,423.76	102,564,173.03	113,275,134.60
预收款项	14,312,384.37	5,127,148.38	10,590,560.49
应付职工薪酬	81,233,327.68	80,391,172.27	86,517,986.02
应交税费	21,100,875.41	24,485,403.58	27,740,028.58
应付利息		479,994.93	911,688.58
应付股利	4,269,107.35	5,717,470.67	5,717,470.67
其他应付款	30,789,796.62	41,395,243.47	55,663,123.0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8,025,720.00	109,638,567.50	194,000,250.28
流动负债合计	422,723,661.45	552,132,345.69	551,316,914.8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23,659,776.91	608,861,594.22	788,337,187.64
应付债券	492,097,152.59	222,756,707.11	

长期应付款			224,924,057.3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37,130,000.00	124,970,000.00	166,69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52,886,929.50	956,588,301.33	1,179,951,245.01
负债合计	1,675,610,590.95	1,508,720,647.02	1,731,268,159.8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13,600,000.00	567,937,189.00	606,070,420.00
资本公积	605,304,944.79	849,329,610.78	1,033,272,130.81
其他综合收益		24,406,473.00	-5,149,051.00
盈余公积	162,615,407.72	180,090,777.73	199,045,340.44
未分配利润	580,974,835.67	720,198,213.84	860,369,514.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62,495,188.18	2,341,962,264.35	2,693,608,354.38
少数股东权益	27,490,600.60	27,204,969.50	29,561,123.2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889,985,788.78	2,369,167,233.85	2,723,169,477.5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65,596,379.73	3,877,887,880.87	4,454,437,637.45

4、其他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的计算过程如下：

项 目	序号	本年数
A、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子：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202,323,449.62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	2,531,022.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1-2	199,792,426.63
B、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母：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4	2,341,962,264.35
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5	222,075,751.03
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6	42,668,565.82
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7	-29,555,524.00
报告期月份数	8	12
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9	3-11
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10	7
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11	0
加权平均净资产 $12=4+1\times 50\%+5\times 9/8-6\times 10/8+7\times 11/8$	12	2,482,265,030.88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13=1/12	8.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加权平均）	14=3/12	8.0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 (二)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亲笔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正文；
- (三)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原稿；
- (四) 公司章程；
- (五) 文件存放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毕为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七日

完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常振明先生（董事長）、王炯先生、竇建中先生及張極井先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為于貞生先生、楊晉明先生、曹圃女士、劉中元先生及劉野樵先生；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韓武敦先生、蕭偉強先生、徐金梧博士、梁定邦先生及李富真女士。